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六月

序 言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江苏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的关键时期，也是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深入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的一流高科技园区的重要时期。《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根据《中共苏州市委关于制定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苏州高新区工委（虎丘区委）关于制定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依据《苏州市发展规划管理办法》进行编制，系统阐明“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具体目标、主要任务和重点举措，是政府履职尽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区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现代化建设实现良好开局，为全面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1
第一节 发展基础	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6
第三节 机遇挑战	8
第二章 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高新区新实践，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发展定位和主要目标	13
第三章 实施“高新智造”强基提质行动，构建现代化产业新体系	18
第一节 做大做强“0620”先进制造业集群.....	18
第二节 构筑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	22
第三节 推动产业载体高质量发展.....	24
第四章 实施产创融合引领行动，打造产业科创主阵地	26
第一节 建强高能级创新平台载体.....	26
第二节 壮大高质量创新主体矩阵.....	30

第三节	引育高水平创新人才团队.....	31
第四节	强化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攻关.....	34
第五节	优化高品质创新生态系统.....	36
第五章	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催生数智赋能新引擎	40
第一节	深入推进数智产业创新发展.....	40
第二节	高水平打造“人工智能+”应用高地.....	42
第三节	强化人工智能要素支撑	43
第六章	实施内需动能培育行动，激发经济增长新动能	46
第一节	大力提振扩大消费	46
第二节	推动投资育新提质	48
第三节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50
第四节	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51
第七章	实施改革攻坚突破行动，激活体制机制新活力	52
第一节	持续优化一流营商环境	52
第二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54
第三节	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5
第八章	实施开放能级提升行动，构筑双向开放新优势	57
第一节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	57
第二节	持续促进外贸稳量提质	58
第三节	推动更高水平“引进来”和“走出去”	60
第九章	实施乡村全面振兴行动，拓宽城乡融合新路径	63
第一节	大力发展都市生态农业	63

第二节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64
第三节	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效能	65
第十章	实施区域协同提效行动，构建协调发展新格局	67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67
第二节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	69
第三节	全方位提升现代城市形象.....	70
第四节	高水平规划建设三大功能区.....	72
第十一章	实施文化创新赋能行动，塑造城市文明新标杆	75
第一节	强化精神文明引领	75
第二节	加强文化传承与创新	76
第三节	促进文商体旅融合发展	79
第十二章	实施民生共享共富行动，共创幸福美好新生活	82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82
第二节	进一步擦亮“高新教育”金字招牌.....	84
第三节	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87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88
第五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90
第六节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	91
第十三章	实施绿色低碳转型行动，绘就美丽高新新画卷	94
第一节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	94
第二节	促进生态资源资产协同发展.....	96
第三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	98

第十四章 实施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新统筹	101
第一节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101
第二节 深化法治高新区建设	102
第三节 毫不松懈抓好安全生产	103
第四节 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	105
第五节 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106
第十五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力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109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09
第二节 强化政策要素支持	109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110
第四节 凝聚社会各方力量	110

第一章 基本现代化建设实现良好开局， 为全面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四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高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全力以赴抓创新促转型，千方百计办实事惠民生，慎终如始防风险保安全，取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决定性胜利，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中国式现代化高新实践迈出了坚实步伐。

综合实力再攀新高。在国家高新区综合评价、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全市综合考核中持续争先进位，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 1976.7 亿元，年均增长 5.7%，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0.3 个百分点。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7.2 亿元，年均增长 2.4%，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0.7 个百分点。常住人口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23.03 万元，高于苏州市 1.73 万元。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11.8 亿元，年均增长 6.2%。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2227.3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4.1 亿美元，分别占全市的 7.9%、7.1%。

科技创新动能强劲。南京大学苏州校区建成投用，拥有超百家院所平台、1939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 5.8 万高层次人才，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4.85%、高于全市约 0.65 个百

分点。获批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4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 3 家，新增省级以上孵化器 13 家、众创空间 37 家。累计引进高质量科技项目超 2200 家，新增上市公司 18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95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547 家。新增市级以上科技领军人才 378 项，新增市顶尖人才团队 2 项，人才科技工作保持全市第二。创新生态全面优化，获批科技部首批科技金融创新服务中心，获评全国首批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集聚发展示范区、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园区。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96.54 件，比全市平均水平高 44.35 件。

产业体系不断优化。“0620”产业体系加快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两大主导产业产值分别达 1300 亿元和 1400 亿元。新能源及绿色低碳、光子及集成电路、医疗器械及大健康三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提高到 60.2%， “多肽类生物药”入选全国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苏州高新区入选全国首批安全应急装备产业特色园区。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营收占比约 33%、居全市前列，累计建成全国 5G 工厂 8 家、省级智能制造工厂 23 家，获批通用智能领域全省首批未来产业先行集聚发展试点，高标准建成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先导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达 53.5%、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59.4%，获批中国楼宇经济现代总部示范城区，综保区东区入选国家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

改革开放稳步推进。营商环境金字招牌持续擦亮，“拿地即开工”制度化常态化，在全省率先推出工程建设项目全链管理机制，在“高效办成一件事”领域全省首创“水电气阶梯价申请一件事”“企业诉求分类标准”等多项便民利企举措，获批全国首批国家高新区科技金融创新服务中心，高新区企业服务中心获评全国优秀基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构。财政体制、国资国企等重点领域改革走深走实，数字人民币支付实现跨越提升，零基预算改革稳步推进，推动区直属国企整合重组，实现国有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覆盖。对外开放持续扩大，一般贸易进出口额占比由 24.1%提升至 38.5%，新增外资企业 317 家、省市认定的总部和功能性机构 32 家，世界 500 强企业累计投资设立企业 62 家。在全市率先落地出入境特殊物品“白名单”试点，获批中日韩（江苏）产业合作示范园区、中日绿色产业创新合作示范区。

城乡建设步伐加快。完成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狮山商务创新区获评“中国商务区综合竞争力 20 强”，浒墅关运河文化小镇入选省级城市更新试点项目，太湖科学城开创一流科学城建设新局面。苏州博物馆西馆、狮山大剧院建成投用，狮山文化广场成为城市新地标。创新“低空+城管”立体治理，加快城市“微改造、微提升、微更新”。“一心两翼四单元”乡村示范集群有力构建，累计建成特色精品乡村 25 个、特色康居乡村 78 个，4 个村入选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苏南硕放机场高新区城市航

站楼投用，轨道交通 5、6、8 号线通车运营，有轨电车 T5 线一期与 2 号线并网运营，完成中环西线北延、通浒路—昆仑山路、横山路对接胥涛路隧道等快速通道建设。建成 5G 基站 4500 余个、数据中心 6 个。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太湖高新区辖区连续 18 年实现安全度夏，在全市、市区分别率先实现劣 V 类水体全面消除、建成全地下式水质净化厂，饮用水源地、省考断面优 III 比例稳定达到 100%，河湖水质优 III 比例达 92%。环境空气质量保持基本稳定，PM_{2.5} 和 PM₁₀ 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无废城市”建设成效明显，医疗器械产业园“无废园区”试点有序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稳步推进，完成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建成全市首个生态资源公益修复基地，阳山西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入选江苏省首届最美生态修复案例，苏州高新区科技生态功能片区高标准农田林网建设（通安片区）项目入选江苏省首批国土绿化高质量发展特色精品工程十大优秀案例。

民生福祉明显提升。开设全省首个家庭服务业零工市场，在全市率先实现就业指导工作站镇（街道）全覆盖，累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约 11 万人，获评中国 2023 年度最佳促进就业城区。在全市率先实现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全覆盖，成功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市、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科技城医院挂牌南京大学附属苏州医院，高新区人民医院转设三级综合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现市级特色科室全覆盖。

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一批文艺精品荣获省“五星工程奖”等重量级奖项。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试点社区数量列全市第一，新增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2个，建成苏州高新区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企事业单位退休职工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率、特殊群体人员居民医保参保率均达100%。

社会治理攻坚突破。党建引领社区治理“三三制”在全区推广，在全国率先制定集宿区社区化治理建设运营和服务标准，在全市率先实现示范型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全覆盖，枫桥街道社会治理获评2024年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优秀案例。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打造“一站式”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村（居）法律援助工作站覆盖率达95%，“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社区普法机制、“产业链+法律服务”工作机制不断优化创新。建成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打造成治理资源丰富、部门联动紧密、多元共治协同、为民助企兼顾的现代化治理枢纽。高效运行社会稳定风险合成处置机制，健全房地产、金融、劳动保障等领域风险防范机制，政府性债务风险等级保持在合理区间。深化安全生产“六化”建设，在全市率先布局“智慧安监”信息系统，连续三年在全市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中被评为优秀等次。

经过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区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

重要指示精神的结果。总的来看，“十四五”时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了新的跨越，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创新发展取得新成效，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人民群众精神面貌更加奋发昂扬，奋进新征程的精神动力愈发强大。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迈上新台阶的高新区，更有基础、更有条件、更有责任谱写“强富美高”高新区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第二节 发展环境

从国际看，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依然存在。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中美战略博弈仍然是决定全球格局变化的最大决定性因素。地缘战略博弈日益加剧、冲突风险上升，世界多极体系正加快形成，“东升西降”是大势所趋。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全球经济未来可能在较长时期内仍在低速徘徊。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呈现区域化、本土化、近岸化、多元化等重构趋势。

从国内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关键时期。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财政、货币及其他政策仍有较大的发力空间，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将极大激发新的动能，各类经营主体应变能力不断增强，国内循环的稳定性能够有效对冲国际循环的波动性。特别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宏观治理经验更加

丰富、机制更加完善、手段更加精细，完全有能力为经济行稳致远和社会和谐稳定保驾护航，全力向中等发达国家迈进。

从江苏看，有基础有条件承担起勇挑大梁的重大责任。党的二十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江苏“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的重大使命，先后提出“四个走在前”“四个新”“4+1”“四个着力点”等重大任务，为江苏“经济大省挑大梁”指明方向。“十五五”时期，江苏将一以贯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顺应发展条件和增长模式的深刻变化，持之以恒以“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建设为牵引，在扩大内需、绿色转型、共同富裕、城乡融合等方面持续发力，积极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现实路径，以实绩实效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从苏州看，全力当好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排头兵。国务院赋予苏州国家东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的定位，为苏州城市能级跃升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苏州将深刻领会“代表未来的发展方向”的肯定与勉励，围绕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全力打造全球具有领先地位的“智造之城”、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枢纽节点等战略导向，谋划推进一批具有牵引性的重大事项。在奋进新征程的关键时期，苏州将坚决扛起服务全省挑大梁的责任担当，积极为全国现代化建设探索先行。

从高新区看，经过 30 多年的开发建设，高新区已经具备诸多

方面优势，产业基础坚实，创新活力迸发，生态环境优美，城乡发展协调，社会长期和谐稳定，区域发展的影响力和吸引力不断增强。迈上新征程，高新区自身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存在，新阶段新形势新任务对高新区提出了新的阶段性要求：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进入突破期，从创新驱动转向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需要推动全要素生产率跃升；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进入深化期，从要素流动型开放转向制度型开放，需要做好内外链接双向联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进入攻坚期，从部门单项改革转向跨领域系统集成，需要推动政策优惠向制度创新转化；提升城市发展能级进入加速期，从大规模增量扩张转向存量提质增效，需要提升城市内涵式发展水平；全面绿色转型发展进入关键期，从被动治理转向主动转型，需要将环境约束更好地转化为生态价值；迈向共同富裕进入进展期，从基础保障转向品质提升，需要由均衡优势转向共享机制；彰显现代化文明贡献进入发力期，从历史传承转向传统和现代更好结合，需要更好地将文化资源禀赋优势转化为文化生产力。

第三节 机遇挑战

重大机遇。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机遇。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持续深化，人工智能等领域技术加速迭代、融合应用，我国将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更加重视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自主可控能力，有利于高新区依托雄

厚产业和创新基础，加快引进高端资源，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新一轮机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做出系统部署，提出 300 多项重要改革举措，近期，苏南重点城市要素市场化综合改革和城市更新等试点落地苏州，苏州市出台了《进一步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创新的指导意见》，有利于高新区加快完善精简高效的体制机制，发挥一流营商环境优势，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潜力，持续释放各类要素活力价值，进一步增强经济发展的韧性和活力。**新一轮扩大对外开放的机遇。**

“十五五”时期我国将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坚定不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有利于高新区借鉴自贸区等先进地区经验做法，在投资贸易便利化和服务业开放等领域开展更多“首创性”举措，加快引进一批优质产业项目，为未来发展夯实根基。**新一轮区域协调发展的机遇。**随着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深入实施，长三角地区将在科技和产业创新领域奋勇争先，沪苏（州）同城化步伐将明显加快，有利于高新区全面融入上海大都市圈、承接国内各类高端要素资源，为打造新质生产力重要增长极开辟了更为广阔的空间。

主要挑战。国际贸易摩擦、技术封锁、地缘冲突等风险和挑战。大国博弈对抗性上升，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经济复苏动力不足，贸易保护主义进一步抬头。高新区经济结构以外资、台资为主，外贸依存度高，需在加强产业链对接保护、培育企业

总部经济、支持企业“走出去”深度嵌入全球供应链、拓展“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方面持续发力，更加注重在优势领域建立韧性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把握经济高质量发展主动权。**经济发展周期性下行压力和长期结构性深层次矛盾并存的挑战。**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增长从中高速转向中低速，经济总体呈现“L型”增长，同时结构性问题和深层次矛盾更加凸显，面临着外需不足、内需不振、预期偏弱等现实问题。高新区推动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任务艰巨，需在加快挖掘增量支撑、破解资源要素瓶颈、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等方面进一步创新路径，平稳度过经济下行周期。**区域竞合态势加剧的挑战。**在激烈的城市竞争中，苏中苏北等城市的后发优势逐渐凸显。在区域竞争格局下，高新区对人才、技术、资本等高端创新要素配置能力还不够强，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缺少高能级平台支撑，需进一步发挥科技创新浓度高、“研发—制造”产创全链条、“两业”深度融合等优势实现错位发展，在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中发挥高新区作用。

第二章 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高新区新实践，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突出创新引领、产创融合，突出改革驱动、开放赋能，突出生态宜居、以人为本，进一步提升区域综合竞争力、全国影响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在中国式现代化“走在前、做示范”中奋勇争先，奋力谱写“强富美高”高新区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第二节 基本原则

推动“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原则。

遵循以上基本原则，充分把握“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新特征新趋势，立足守正创新、行稳致远，推动产创强区、开放活区、民生惠区、生态美区和平安护区。

——产创强区。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推动高新区和高等院校“双高协同”创新发展，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协同融合发展，聚焦“0620”现代产业体系延链补链强链和“0820”服务业体系做优做强，统筹主导产业提质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不断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持续推动新旧动能平稳接续转换，加快推动“高新制造”向“高新智造”迈进。

——开放活区。以开放促改革、以改革促开放，大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积极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省内区域协调发展等战略，高标准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擦亮一流营商环境金字招牌，以更深层次改革塑造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民生惠区。始终把为民造福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更多资金资源“投资于人”，以人民城市理念引领人民城市建设，建立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高水平安全创业、全方位兜底保障机制，增强公共服务优质均衡供给，进一步打响“高新教育”等民生领域特色品牌，构建全龄友好型社会，建设青年

友好型城区，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生态美区。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挥“山水资源”和“文化三宝”优势，统筹开展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让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加速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广泛形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平安护区。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始终将安全作为发展的前提、发展作为安全的保障，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摆在突出位置，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金融、房地产、政府性债务、信访维稳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统筹抓好科技、网络、数据和重要产业链供应链等安全，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三节 发展定位和主要目标

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贯穿全部工作的主线，深入对接融入国家、省、市发展战略，切实扛起为苏州服务经济大省挑大梁多作贡献重大责任，围绕“全力打造全市产业科创主阵地、新质生产力重要增长极，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的一流高科技园区”发展定位，聚焦“高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历史文化遗产”两个重点，传承弘扬和发展苏州“三大法宝”，着眼全省全市现代化大局，找准高新区发展的政治站位、时代方位、职责定位，聚力产业科技创

新、文化高地创建、美好生活创造、中国式现代化先行，扎扎实实，一步一个脚印把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

在八个方面持续提升、先行示范：

一是经济综合实力持续提升，在高质量发展上先行示范。更好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力争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内外需结构调整优化，消费和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进一步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持续壮大。

二是产创融合能力持续提升，在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上先行示范。产业创新策源能力大幅提升，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加快构建。高能级科创平台功能持续完善，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强化，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加快突破，高科技企业数量持续增长，“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高新区关键技术控制力、产业集群整合力、智能制造引领力明显提高。

三是体制机制活力持续提升，在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上先行示范。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在要素市场化配置、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等关键领域率先突破、形成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高新方案”，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服务融入区域重大战略的层次水平不断提升，成为新时期改革开放的重要展示窗口。

四是协调发展格局持续提升，在推动区域特色发展上先行示范。全面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抢抓上海（长三角）

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关键支点建设机遇，加快融入沪苏（州）同城化。着力推动三个功能片区发展各展所长，狮山商务创新片区创新资源更加集聚，城市面貌更加国际化现代化，成为总部经济、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浒墅关片区先进制造业高度发达，创新成为产业转型的强劲动力；太湖科学城片区集聚创新要素资源，实现研产城一体，成为“科产城人”融合发展标杆区。

五是民生福祉水平持续提升，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先行示范。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明显提高，低收入群体增收长效机制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更加牢固，就业更加充分更有质量，现代化教育走在前列，卫生健康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养老服务体系的质量进一步提升。

六是社会文明程度持续提升，在推动文化繁荣上先行示范。文化自信更加坚定，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深化，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优秀传统文化得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苏绣等非遗文化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

七是城乡环境面貌持续提升，在打造现代化人民城市上先行示范。城市空间、产业布局、资源配置更加合理，综合交通体系不断优化，城市内涵式发展开创新局面，乡村全面振兴扎实推进。真山真水资源禀赋充分发挥，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城市取得明显进展。

八是社会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在法治高新和平安高新建设上先行示范。城市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高，重大风险隐患得到有效防范化解，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显著提升，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专栏 2-1 苏州高新区“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 标	2030 年目标	属性
1	经济综合实力持续提升（9 项）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5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率（%）	高于 GDP 年均增长	预期性
3		规上工业增加值率（%）	22	预期性
4		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40 以上	预期性
5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	62	预期性
6		金融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稳中有升	预期性
7		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62 以上	预期性
8		服务贸易进出口年均增长率（%）	10 左右	预期性
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10	产创融合能力持续提升（7 项）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5.1	预期性
11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450	预期性
12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占规上工业企业的比重（%）	53	预期性
13		新增优质企业数	4000	预期性
14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20	预期性
15		新增市级以上领军人才（人次）	450	预期性
16		规模以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营业收入占比（%）	35 左右	预期性

序号	类别	指 标	2030 年目标	属性
17	民生福祉水平 持续提升（7 项）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略高于 GDP 增速	预期性
18		人均预期寿命（岁）	85 左右	预期性
19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	25	预期性
20		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占比（%）	80 以上	预期性
21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5 以上	预期性
2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13	预期性
23		居民重大慢病过早死亡率（%）	<6	预期性
24	城乡环境面貌 持续提升（5 项）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18	预期性
2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2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27		PM _{2.5}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28		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29	社会文明程度 持续提升（4 项）	法治建设满意度（分）	93	预期性
30		新增大专以上学历人才（万人）	13.5	预期性
31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	预期性
3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率（%）	完成市定目标	约束性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 2035 年，高新区经济实力、科技实力、文化软实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居民收入达到更高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强富美高”高新区现代化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高水平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第三章 实施“高新智造”强基提质行动， 构建现代化产业新体系

以新型工业化为主攻方向，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导向，统筹推进主导产业提质、新兴产业壮大和未来产业培育，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体、未来产业为先导、现代服务业为支撑，具有高新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高水平建设“智造强区”。

第一节 做大做强“0620”先进制造业集群

推动主导产业提质升级。进一步做优做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和高端装备制造“两大主导产业”，加快向价值链中高端和产业链终端迭代拓展。引导企业加快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应用，鼓励传统企业形成“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研发设计、+品牌营销、+售后运维”等融合发展模式，积极向专业服务、系统集成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挥自旋芯片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平台作用，重点发展消费电子、新型显示、信创产业，加快消费电子等产业迭代升级，推动委托制造向委托设计制造和自主品牌拓展，积极布局智能终端产品，深度参与 AI 算力产业链；推进研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5G-A、6G）、三网融合技术及产品。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挥工业母机、仪器仪表、机器人、高端阀泵等细分产业集聚优势，开展重大前瞻性技术和产品攻关，持续推动工业母机五轴联动系统、智能机器人减速器、仪器仪表高精度传感器、特种阀泵等关键核心零部件研发升级，加快发展高集成化、高精准度、高可靠性、高智能化的集成化装备及智能装备，全力打造国家级工业母机中试基地及特种加工机床产业集聚区。依托医疗仪器、工业测控仪器、光学与科学实验仪器的产业基础，进一步做强省级高端测控仪器与装备产业创新型产业集群。瞄准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核电、深海、氢能等领域，加大首台（套）装备推广应用。

促进新兴产业跃升壮大。坚持融合集群差异发展，重点发展壮大新能源及绿色低碳、光子及集成电路、医疗器械及大健康“三大新兴产业”，加快延伸拓展产业链，强化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创新应用，打造更具竞争力的三个千亿级新兴产业集群。聚焦优势领域加强重点产业链图谱研究，推动产业链供应链项目落地。建好长三角医疗器械行业质量提升示范试点，大力推动重点新兴产业链质量提升，积极申报省级质量认证制度创新项目。引导创新型企业加强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信息技术等中间服务环节投入，在新能源、医疗器械、节能环保等领域培育一批技术研发能力强、质量管理优的系统集成方案领军品牌和智能制造标杆品牌。引导优质资源向新兴产业集群高效集聚，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产业集群，争创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和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

——**新能源及绿色低碳产业。**擦亮国家绿色园区招牌，聚焦先进储能、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加快能源电力与人工智能产业融合创新，着力推动新能源与新型电力系统的多元集成融合，重点攻关钠电池、固态电池、长时储能等关键技术与装备，探索氢能、核能等清洁能源前沿技术与集成应用，全面提升新能源产业链韧性及绿色竞争力，打造新能源创新发展高地。

——**光子及集成电路产业。**围绕建成“千亿级光子产业创新极”目标，立足“太湖光谷”核心承载区定位，依托苏州市集成电路创新中心、太湖光子产业园等平台载体，聚焦光芯片及关键材料、光器件及模组、光子终端设备方向，重点布局激光、光通信、光传感、光制造、光计算等重点应用领域，加快布局硅光集成、多光谱 AI、RISC-V 架构、光通信 OCS 等前沿技术方向，强化集成电路上下游协同创新发展，培育壮大车规芯片、接口显示芯片、安全芯片、先进封测和高端半导体材料等特色细分产业集群，打造世界级太湖光子中心。

专栏 3-1：太湖光谷
太湖光谷整体上形成“一核引领、全市拓展、苏锡常协同、辐射长三角”的空间格局。高新区太湖科学城作为全域创新极核，聚焦光电子、光量子等产业基础和应用研究，依托太湖科学城功能区既有重大创新平台，紧盯牵头类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光子产业创新中心和硅光制造创新中心建设目标，以源头创新、孵化转化、高端产业三大功能集聚高端创新要素，产出一批引领性原创性重大成果。充分发挥长光华芯、天孚通信、联讯仪器、星钥光子等龙头企业引领作用，打造自主可控的核心光芯片、高端光器件、测试设备、硅光集成等战略产品矩阵，攻克一批重大关键技术，跃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

——**医疗器械及大健康产业**。依托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二一四所苏州研发中心、东南大学苏州医疗器械研究院等一批大院大所，巩固壮大体外诊断、医学影像、先进治疗、医用材料、植介入器械、核素和核药等重点细分领域，积极开展多肽药、疫苗、重组蛋白、基因治疗药品、细胞治疗药品和中药研发。依托重点实验室，提升远程医疗器械复杂网络环境构建、全生命周期检测能力，探索 AI 辅助诊疗等新技术和新赛道，打造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高端医疗器械及大健康产业高地。

精准布局未来产业。深刻把握产业科技前沿方向，强化前瞻部署、梯次培育和应用牵引，加快形成以前沿技术为突破引领的未来产业发展优势。聚焦量子科技、前沿新材料、脑机接口、生物制造等领域，完善未来产业培育生态，争创未来产业先导区，加快培育未来产业新增长点。发挥江苏省量子信息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作用，聚焦全量子计算网络平台等大型科学装置建设，重点发展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精密测量等领域，打造量子科技产业创新高地。加快建设苏州先进材料谷，围绕关键战略材料和先进材料领域，重点发展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用新材料，打造新材料产业发展高地。前瞻开展未来产业标准研制，抢占研发、设计、标准、品牌等高附加值环节。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大力培育未来产业领域的独角兽企业。

专栏 3-2：苏州先进材料谷

苏州先进材料谷位于苏州高新区大阳山北麓，占地面积 963 亩，建筑面积约 60 万平方米，规划建设“一谷三基地”（即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先进材料谷，高端非金属材料产业基地、新一代前沿材料产业基地、先进金属与复合材料产业基地），聚焦基础建材、新材料、高端装备等领域，进一步链接苏州实验室及南京大学苏州校区等大院大所创新资源，组团式布局研发中试、成果转化、先进制造、公共服务等功能，致力打造苏州市先进材料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示范区。

筑牢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屏障。聚焦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薄弱环节，积极推进国产化替代，实现自主研发生产，培育一批在全球供应链中占据优势地位的链主企业。加强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和预警，完善应对机制，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第二节 构筑现代服务业发展高地

构建高新特色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对接苏州市服务业“1840”体系，围绕三大服务类型，布局 8 个重点行业和 20 个细分领域，构建具有高新特色的服务业“0820”体系，到 2030 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62% 以上。大力发展创新引领的科技型服务业，围绕科技创新全周期发展需要，重点推动科学研究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检验检测维修服务 3 个重点行业、7 个细分领域发展，为全市打造全球科创新高地提供支撑。积极发展要素赋能的专业型服务业，加大高端要素集聚配置能力，重点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金融服务 3 个

重点行业、7个细分领域，构建优良的专业化服务产业生态体系。培育壮大多元融合的消费型服务业，聚焦贸易服务、文旅康养服务2个重点行业、6个细分领域，有效优化和扩大优质服务供给，释放服务消费潜力。

专栏 3-3：高新区现代服务业“0820”体系
科学研究服务：研发试验服务、创业孵化服务、技术转移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知识产权咨询服务、专利代理与法律服务、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检验检测维修服务：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保税检测维修与再制造服务。 软件和信息服务：“人工智能+”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服务、数据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人才资源服务、培训服务。 金融服务：科技金融服务、保险服务。 贸易服务：首店经济服务、大宗商品交易服务、电商服务。 文旅康养服务：文化旅游服务、体育服务、健康养老服务。

推动服务业创新融合开放发展。引导服务业企业开展技术、产品、服务创新，不断培育服务业新模式新业态。围绕制造业重点行业、重点环节培育服务业，增强“制造×服务”综合竞争力。积极跟进苏州争创国家级“两业融合”试点城市，依托高新区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区域建设，积极培育数智运维、系统集成服务、碳中和服务等服务型制造，承担试点先行任务。用好中英经贸合作创新港平台，积极争取服务业重点领域开放政策，争取将狮山商务创新区纳入全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的重要承载区。对接国际规则提升服务业开放能级，充分发挥制造业“日资高地”优势，加快推进日资领域的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创新融合。围绕金融、科研、贸易、康养等服务业

领域，深化与全市其他板块的合作联动，推动与上海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上海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对接合作。

培育服务业集聚载体和融合应用场景。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构建“一楼一总部”“一楼一业一园区”的“总部+楼宇”联动发展格局。通过产权重组等方式积极盘活存量楼宇，大力招引研发、设计、电商、销售和结算中心，培育高产出亿元楼宇，打造高质量专业特色楼宇。探索“楼宇+商圈”联动发展路径，优化“金融+科技+产业+专业服务”融合发展的楼宇生态。壮大总部经济，加快推进中国汽研汽车零部件测试总部、中国电研长三角总部等总部项目，提升区域服务辐射力。积极推进绿宝广场三期扩建、中国计量院产业服务基地等项目建设，打造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强化“两业”融合应用场景开放创新，围绕服务型制造、服务衍生制造、总集成总承包等重点方向打造可体验、可推广的首用场景样板，形成一批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应用场景 IP。

第三节 推动产业载体高质量发展

优化产业载体布局建设。围绕产业发展需求，规划建设一批专业化、国际化、标杆性的产业园区，打造新质生产力集聚空间。结合城市更新，加快推动老旧低效产业载体自主更新、联合改造、连片改造，在有条件的区域打造高能级、标杆性产业载体。结合各功能片区发展定位和市场需求，引导浒墅关先进制造功能片区聚焦高端装备、大健康等方向建设高标准工业类载体，太湖科学

城功能片区聚焦光子、高端医疗器械、新能源等方向建设高水平科创类载体，狮山商务创新功能片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方向建设高能级总部类载体。加强载体招商，不断提升入驻率和利用率。

推动产业载体提质发展。持续深化“政府招商+专业机构+行业协会+龙头企业”的多渠道联动招商模式，加快闲置产业载体空间去化。继续强化产业载体运营管理，招引一批国内外知名产业载体运营商，优化产业载体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着力打造产业载体特色品牌矩阵，围绕人工智能、新能源、集成电路等新兴产业方向，重点打造一批集聚效应高、产出能力强的特色标杆载体，系统推进产业载体特色化、品牌化发展。全面健全服务网络，推动“苏新办·企航家”一站式企业服务站实现重点载体全覆盖，“服务专员”实现产业载体全覆盖，进一步优化全区产业载体多元化服务网络。

第四章 实施产创融合引领行动， 打造产业科创主阵地

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优化高能级创新平台布局，大力培育科技创新主体，深入推进产学研融合和开放协同创新，加快创新创业生态营造，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质效，以高水平科技供给支撑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打造产业科创主阵地。

第一节 建强高能级创新平台载体

强化高能级创新平台引建。全面提升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等高校院所建设效能，引导院所加快导入母体及校友资源，持续引进优质创新资源和项目。加快建设重大创新载体平台，争取在牵头类国家级实验室、国家级重大科研设施、产业创新中心等“国字号”平台创建上实现新突破。鼓励高校院所、链主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联合建立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全力将“太湖光谷”打造成为长三角光子技术创新枢纽，加快搭建“3+2”基础工艺与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兵器 214 所、工信部电子五所华东总部重大产业平台建设，强化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公共服务等功能。争创国家级医疗器械创新中心。健全落地院所考核激励机制，引导期满院所平台开启“二

次创业” “二次发展” 。

专栏 4-1：南京大学苏州校区建设重点
牢牢把握学科建设的龙头牵引作用，从国家与地方发展需求、科技前沿、人才培养所需等高度整体谋划新工科专业布局，在交叉学科和新兴工科建设上求新突破，在学科生态上求新优化。立足新工科人才培养特点，通过打造分类培养模式、优化课程体系、强化实践教学，深化建设“一站式”学生社区，构建深度融合学科特色与产业需求的新工科培养体系，培养产业科技拔尖创新人才和未来企业家。健全有组织科研模式，提升重大工程技术攻关能力，承担一批国家重大、重点研究任务，力争取得重大技术突破与应用成效，切实提升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支撑地方产业升级改造能力。

布局建设概念验证和中试验证平台。聚焦新能源、光子及集成电路、医疗器械和具身智能等新兴产业领域，重点支持具备提供概念验证服务成功经验的省级以上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推动链主企业牵头建设产业链中试平台，支持各类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产业创新中心在专业优势领域布局建设若干综合性中试公共服务机构及中试转化基地，支持第三方中试公共服务机构发展，打造辐射范围大、转化能力强、发展机制好的中试中心。推动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市场化开放共享，充分发挥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作用，强化成果识别、技术交易等成果转化服务。“十五五”期间，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超 450 亿元。

专栏 4-2：重点制造业中试平台

工信部重点培育中试平台初步名单：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高端医疗器械中试平台。

江苏省制造业中试平台名单：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学工程技术研究所高端医疗器械中试平台，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华东分所低空飞行器中试平台。

江苏省制造业中试平台培育库名单：清华苏州环境创新研究院绿色技术及新装备、新材料公共中试平台，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医疗器械工程化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中试平台，苏州佳祺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柔性智能检测设备以及智能组装设备智能制造中试平台，苏州苏大卫生与环境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医疗器械中试技术服务平台，中移（苏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信创适配中试平台，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工业母机中试平台，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座椅系统集成部件中试中心。

培育高质量孵化载体。聚焦通用智能、新型储能、车规芯片、脑机接口等前沿领域，引进建设一批重点产业孵化器，鼓励头部企业自建产业标杆孵化载体。支持专业化程度较高的孵化器探索硬科技“超前孵化”模式，打造标杆孵化器。鼓励现有孵化载体共同成立创新孵化联合体，探索“股权换租金”“服务换租金”等新模式，降低初创企业入驻门槛。支持孵化器“走出去”和“引进来”，鼓励采取飞地模式和引进品牌运营模式在海外建立离岸孵化器。持续强化与全国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产业类知识产权投资运营中心对接，促进高价值知识产权到高新区转移转化。持续做好区众创空间、孵化器认定和绩效考核工作。到 2030 年，新增获批省级标杆孵化器 5 个，争创部级孵化器 10 个、其中卓越级孵化器 1 个，新增转化孵化企业 1500 家。

完善对内对外协同创新体系。以“环南大科创圈”建设为统领，加强全区创新资源高效配置，着力健全对接机制、搭建合作

桥梁，推动区内高校院所深化交流合作、协同攻关，形成“百家争鸣”的强大科技创新合力。探索跨区域、跨领域协同攻关机制，推动区内各类创新主体与苏州实验室、“一区两中心”等重大科创平台加强合作。积极融入长三角科创共同体建设，落实科技创新券跨区域互认和“通用通兑”。加强与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重要创新集聚区联系对接，鼓励企业、科研院所和高校共享研发设备、技术服务。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搭建国际化“科技成果超市”线上平台，引进世界顶尖企业、科研机构共建国际联合实验室和技术转化中心，鼓励本地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和技术创新平台，支持区内企业积极探索海外科技研发孵化新模式。

专栏 4-3：“环南大科创圈”功能定位
一核引领。以南大苏州校区为核心，打破物理边界，构建校地无界创新策源核心区，提供科技、人才等核心要素资源支撑。 四区协同。以校区内重大科研平台为主，联动周边高能级院所平台，建设前沿科学研究引领区。构建“1+2”协同创新基地，校内依托科创大厦建设科创中心，校外建设南京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苏州）、“双高协同”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依托学校重点学院及周边重点院所平台资源，协同区内龙头企业，建设交叉平台集聚区。引入新型消费生活业态、落地网红新地标，营造开放式科创街区氛围，建设南大文化商务配套区。 五园联动。联动太湖光子科技园、医疗器械产业园、太湖具身智能产业园、多光谱AI产业园及新能源产业园五大产业园，承接南大相关成果转化项目产业化放大，谋划建设独角兽企业集聚区及上市总部产业园。 多点支撑。全面强化溢出效益，辐射浒墅关先进制造、狮山商务创新两个功能片区，联动苏州先进材料谷、阳山数谷、苏创投狮山创新港等区内特色产业园、科研平台、孵化载体，协同全市范围企业及高校院所资源，构建“零距离孵化、一公里转化、十公里放大、全域辐射”模式。

第二节 壮大高质量创新主体矩阵

推进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统筹推进科技型项目招引和科创型企业培育，加快招引产业适配度高、科创属性强、发展潜力好的科创项目和创新团队企业。瞄准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引进建设企业区域研发中心和领军企业总部研发中心，集聚一批产业链“链主”企业、关键环节“隐形冠军”。实施“成林计划”，进一步夯实“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独角兽企业—科技领军企业”的“金字塔”形创新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中小企业成长为专注细分市场、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的“专精特新”企业，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实现“小升高”。到 2030 年，力争有效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 2300 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60 家，新增独角兽（潜在）和瞪羚企业 150 家。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进企业研发机构高水平建设，引导外资企业加大研发机构建设力度。支持科研院所、产业链链主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的同时优化研发结构。围绕“0620”产业链体系和细分领域，支持企业参加市级以上科技研发计划攻关方向需求征集和指南编制，支持领军企业和骨干企业领衔或参与科技重大专项，力争在行业“卡脖子”难题上取得原创性、引领性技术突破。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区科技领军人才项目自主举荐和评聘，推进“筑峰强链”重点民营企业申报高级职称自主评审权，

允许重点企业自主制定贴合产业需求的贯通评价标准，推动证书互认。提升企业科技创新决策话语权，常态化组织企业专家参与科技咨询、政策研究、项目评审验收等活动。“十五五”期间，实现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动态全覆盖。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动力。全面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惠企政策，推动政策“应享尽享”“免申即享”。引导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推动企业聚焦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和新材料不断扩大有效投入。更大力度实施企业研发投入、技术攻关、创新成效、平台建设等方面的奖补政策。强化政策支持力度与研发投入相挂钩的创新导向，建立研发投入强度与财政支持、资源配置、项目申报相挂钩机制。引导大企业通过生态构建、基地培育、内部孵化等模式，打造研发能力互补、大中小企业梯度发展的融通创新发展模式。

第三节 引育高水平创新人才团队

引进培育科技人才。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支持南京大学苏州校区建立面向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需求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探索重大科技任务“订单式”人才培养，促进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围绕“0620”现代产业体系延链补链强链，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发挥科研机构、创新平台、科技领军企业的人才集聚培养功能，面向海内外高校、跨国公司、行业头部企业，加快引进海外高端人才和科

技领军人才，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培育未来产业夯实人才支撑。全面推进“双高协同”试点和环南大科创圈建设，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校企协同引才用才机制，畅通高校、科研院所、企业人才交流通道，以高水平人才集聚引领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全力打造全市产业科创主阵地和新质生产力重要增长极。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大对各类人才特别是科技领军人才、拔尖创新人才的引育投入力度。“十五五”期间，新增市级以上领军人才 450 人次，各级创新创业团队 15 个。

专栏 4-4：科技人才引育方向和举措
实施海外人才灯塔行动。拓展人才全球寻访渠道，做实日本、新加坡、中国香港三大海（境）外创新中心，适时选派工作人员参与省、市海外引才站点工作，加强与全英华人教授协会、IBM 全球校友会、省人才集团等机构合作，织密海外引才网络。依托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等高校院所，通过学术交流、科研合作链接海外高端人才资源。做优国际精英创业周、中国海归创业大赛等品牌赛事活动，常态化举办“小而精”产才对接会、海外人才云聘会和海外创新创业大赛。鼓励企业出海设立海外研发中心，依托中新离岸协同创新中心等离岸孵化器，实现就地引才用才、飞地孵化储备。支持优秀外籍人才申请永久居留，优化“高精尖缺”人才申请永居“绿色通道”服务工作机制，推进外籍人才职业技能互认。 实施领军人才筑峰行动。深入实施科技领军人才计划，发挥国家、省市区各类人才计划牵引作用，聚焦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具身智能等产业领域，培育壮大引领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的领军人才队伍，建立区级人才计划与上级人才计划贯通认定机制。精准实施科技人才“靶向”引育，紧盯“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行业前 5”，成建制招引一批高端人才。支持高校院所引育高层次人才，激活高层次人才编制“周转池”资源，实施校企协同引才用才。深化“基金引才”，统筹用好市区两级资源，导入更多优质人才项目。深入实施教育、卫生、文体旅等专项人才计划，统筹推进各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吸引集聚青年人才和产业人才。聚焦苏州市“百万人才新增计划”战略目标，深入挖掘区内企业优质岗位，组织开展“敢动青春 向新而行”“校园苏州日”等校园招聘活动，引导南京大学苏州校区等本地高校毕业生留区创新创业。实施“繁新计划”知名高校优秀大学生暑期实习实践，定期举办满天“新”青年人才成长训练营，与高校院所联合开设青年人才研修班，加强专业技能、综合素养培训指导。加强政策、载体、金融、知识产权等全方位要素保障，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创新创业。争创全国卓越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建强支撑新型工业化的卓越企业家、卓越工程师、卓越工匠队伍。推动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建强产教联合体与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设立校企双导师库，定制化培养产业人才。

优化人才发展生态。围绕人才“来苏、发展、保障”全链条，构建“前端精准引才、中端阶梯育才、后端生态留才”全生命周期人才服务体系，打造“inno-π”人才服务品牌。推动人才政策申报简化流程、缩短时限，实现补贴资金一键申领、一步到位。支持人才集团转型升级，充分发挥“城市 HR”作用，做实人才服务网络，即时响应人才住房安居、医疗健康、交通出行等各类诉求。常态化举办“科学家+企业家”沙龙等活动，畅通人才沟通交流渠道。聚焦人工智能、生物科技、光子等优势产业领域，争创江苏省特色产业人才集聚区，推动人才集聚、资本汇聚、政策协同、产业发展。打造一批专业化 OPC 社区，为“一人创客+AI”

创业模式提供落地支持和全链孵化服务，吸引更多人工智能新技术、新场景、新项目落地。完善“驿站一公寓一社区”人才安居体系，优化完善青年人才社区交通、商业等配套设施水平，策划推出音乐节、电竞潮玩、骑行、匹克球等特色文旅 IP，着力打造人才友好型、青年发展型城区。

第四节 强化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攻关

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围绕“0620”产业体系，结合国家战略需求和科技前沿，梳理制定全区基础研究的重点发展方向和领域清单。推动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中国科学院医工所等高校院所争创国家基础科学中心、国家前沿科学中心、国家基础学科研究中心，探索布局前沿基础研究、科学交叉研究和功能性科研平台，积极争取牵头组织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发挥自旋芯片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消化健康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的策源功能，推动更多原创性、标准性成果突破。鼓励院所、企业积极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江苏省基础研究专项资金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省市联合资助项目、苏州市前沿技术研究等基础研究科技项目。鼓励企业设立科学探索类奖项，多渠道加大对基础研究支持。充分发挥高校资源优势，常态化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与前沿技术论坛。到 2030 年，力争新增技术攻关项目 150 项。

加强产业关键技术攻关。聚焦区域重点产业布局与国家、省、市重点产业方向，持续开展重点单位科技项目调研和征集，深入

研究亟需突破的关键核心技术，梳理形成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清单。支持链主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创新资源，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前沿引领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创新，积极承担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力争在新能源、集成电路、光子、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颠覆性技术。“十五五”期间，新增重大科技成果 15 项，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20 件。

推进产学研融通创新。围绕重点产业加快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等建设，协同推进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生物医药分中心建设，强化成果识别、技术熟化、工程化等成果转化服务。深化校地、校企合作，引导企业与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等本地高校院所加强合作，共同开展产业链协同攻关、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和应用基础研究。联合南京大学、苏州大学、苏州科技大学深入实施“双高协同”试点，加快打造有利于激发科技创新、人才培养、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推动驻区高校聚焦重点产业方向，不断优化学科设置、科研组织和人才培养模式。依托 innoHarbour 创新港，与南京大学、苏州大学、苏州科技大学等重点高校合作成立“苏州高新区双高协同成果转化基地”。完善产学研长效合作交流机制，打造“高新智链”等有影响力的产学研活动品牌。

第五节 优化高品质创新生态系统

拓展创新发展新空间。持续优化创新空间布局，支持三大功能片区围绕主导产业和未来产业主动布局打造特色创新创业园区。加快江苏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园上市培育基地、狮山生命健康产业基地等专业载体建设。创新构建“政府+社会物业+科技企业”的科创产业空间新生态，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共同参与建设。积极盘活商业楼宇产业空间资源，推动建设一批配套服务完善、基础设施完备、高成长科技企业集聚的科技楼宇，为优质科技创新企业提供高品质、低成本的产业空间。围绕苏州高新新技术创新中心、综保区科创中心、天山材料中央研究院等科技创新载体，探索构建“楼下创新研发、楼上创业孵化”的创新生态，形成“科研—转化—产业”的全链条培育模式。

筑牢科技金融强支撑。打造“基金发展生态、知识产权金融、科技保险”三大特色金融先行区。打造基金发展生态先行区，强化苏高新金控、科创天使基金、产业投资发展引导基金等金融资源支持创新创业的“耐心资本”作用，鼓励社会资本设立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和天使投资基金，加大对领军人才、初创企业、硬科技企业的支持力度。支持专业化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S基金）、并购基金设立运作。建立健全国资创投尽职免责机制、跨境投资体制机制。积极开展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深化投贷联动、拨贷联动。打造知识产权金融先行区，推动知识产

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先行先试，在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价值评估、交易机制、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创新等方面加强探索。打造科技保险先行区，推动保险与科技深度融合，立足狮山金融服务业集聚区，打造保险集聚高地。支持保险公司聚焦科技、绿色、知识产权等领域加强产品服务创新，引导保险资金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用好“四贷联动”政策，升级打造苏高新“创新积分贷 3.0”，鼓励金融机构创新开发产品，统筹用好股权、债权、保险等手段，加强对重大科技攻关、前沿技术创新等重点项目的金融支持。积极探索“先研后股”模式，推动大院大所平台设立概念验证专项基金。持续推进国家高新区科技金融创新服务中心建设，进一步打响“金摇篮”科技金融服务品牌。充分发挥“三基地两中心”多层次资本市场服务平台作用，深入实施企业上市培育“领峰计划”“金心护企”行动计划，壮大资本市场“高新军团”。到 2030 年，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超过 50 家。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健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完善科技投融资体系，改革完善财政科研经费管理，探索长期任务委托和阶段性任务动态加码式新型资助方式。优化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实行科研经费“包干制+负面清单”管理，探索建立由市场决定的科技项目遴选、经费分配、成果评价制度。支持驻区高校院所实施“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办法”等试点，建立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推动国有企业科研成果转化利益合理分配。鼓励高校院所采用“先使用后付费”“先研发后占股”

等新模式，授权中小企业先行使用科技成果。创新“场景+”赋能先进技术应用机制，探索设立先进技术应用推进中心，鼓励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龙头企业开发开放一批试验验证场景，制定实施首购、订购、首用等政府采购政策。深入开展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苏南自创区政策试点“揭榜挂帅”工作，扩大改革成果推广运用。深入开展科技人才分类评价改革试点。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放大全国首批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集聚发展示范区、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园区的品牌效应，发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等平台优势，探索建立统一知识产权可交易资源库。推动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先行先试，在知识产权综合服务、价值评估、交易机制、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创新等方面加强探索。强化苏州知识产权、互联网、数据资源法庭和基层维权援助站点作用，打造跨境电商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构建专业化审判体系。开展“2+3”现代产业体系专利导航研究，引导企业加强对集成电路、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的高价值专利培育。常态化开展跨区域知识产权供需对接，引导高校、企业、科研机构等创新主体将其科技成果优先在高新区落地转化，鼓励企业开展高价值专利许可、转让、质押融资、保险、证券化等多元化运营。探索数据知识产权应用创新模式，推动专利导航服务。引进具有国家级资质的知识产权交易中介机构，优化知识产权服务站布局，引育一批专业知识产权运营人才。

专栏 4-5：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集聚发展示范区建设重点

紧紧锚定“高质量服务集聚、高价值品牌引领、高效益贡献产出、高水平服务创新、高标准行业监管、高层次文化体验”六高目标，持续完善创新生态。聚焦重点产业需求，针对知识产权服务链条中相对薄弱的环节，重点引进国内外高端服务机构及专业人才。依托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等重大平台资源，打造国家一省一市一区多级联动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络，提升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和创造运用能力。推进知识产权赋能企业创新发展，加快建设重点产业专利数据库，开展专利导航研究分析，厘清产业创新路径，推动企业培育高价值专利。加快构建“高价值专利培育—产业化应用—市场化运营”的全链条机制，助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优化“新知会客厅”服务品牌，充分发挥“1+N”知识产权服务矩阵作用，开展形式多样、覆盖广泛的活动，充分营造尊重创新的良好氛围。深化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构建全链条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

第五章 实施“人工智能+”行动， 催生数智赋能新引擎

把数智经济作为支撑产业转型发展的关键增量，系统化提升数字技术和智能技术自主创新能力，发展壮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数智经济产业集群，加速与科技、产业、民生、治理等深度融合，全力打造“人工智能+”示范城区。

第一节 深入推进数智产业创新发展

打造数智经济重点产业集群。推进现有数字经济龙头企业带动上下游协同集聚发展，引导存量企业向数字经济领域延伸拓展。到 2030 年，力争规上数字经济核心企业营收占比达到 35% 左右。依托运河数据港、阳山数谷等载体，推进人工智能应用、数据应用与服务、软件与信息技术等数字产业集聚，积极在技术攻关、行业应用、制度创新等方面先行先试，打造有影响力的数字经济产业园。依托太湖具身智能产业园等园区，构建“核心部件—系统集成—本体制造—场景应用”全栈式产业链，全力打造具身智能产业集聚区。抢抓智能穿戴发展机遇，加快培育以 AI 眼镜为代表的新兴终端产业集群。发挥中软国际资源优势，聚焦开源鸿蒙技术创新和应用适配，构建前店后厂的应用生态集群。加强区块链、隐私计算、数据标注等技术研究和攻关，支持数据

创新应用实验室建设，培育一批数据领域的创新联合体和产业公共服务平台。深入推进实体经济数字化转型，落实新一轮深化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行动，着力拓展“智改数转网联”深度和广度，培育一批智能工厂和专业服务商。

专栏 5-1：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
梯度培育智能工厂。推动基础级、先进级、卓越级、领航级智能工厂梯度建设，到2030年，基本完成基础级及以上智能工厂水平的规上工业企业动态全覆盖，达到先进级及以上智能工厂水平的规上工业企业覆盖率约20%。 壮大工业互联网平台。深化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生态，加快“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创新推广。 推进大中小企业数字化协同转型。鼓励链主企业牵头开发集成一批符合中小企业共性需求的“小快轻准”的数字化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加快推广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普惠性“上云用数赋智”服务，降低中小企业上云成本。

加强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发挥人工智能重点实验室、数据创新应用实验室等创新平台作用，积极打造苏州市制造业重点行业人工智能应用赋能中心，规划建设智能协作机器人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培育储备一批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实验室。充分发挥南京大学苏州校区等高校科研优势，推动校企围绕 AI 芯片、多光谱 AI、模型基础架构等创新应用技术转化开展深度对接。鼓励研发孵化人工智能原创大模型，积极推进生成式人工智能大模型备案工作。依托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创新资源，分行业、分领域开展供需对接、产业沙龙、技术培训等活动。加快推进具身机器人训练场建设，争取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人工智能+”高质量数据集华东评审中心落户。

第二节 高水平打造“人工智能+”应用高地

加快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依托苏州市“人工智能+制造业”创新应用中心，推动人工智能在研发设计、中试验证、生产制造、质量管控、运维服务、经营管理等重点场景的深度应用。聚焦“人工智能+”和“数据要素×”，研发推广工业垂类大模型，推动人工智能驱动的技术研发、工程实现、产品落地一体化协同发展。围绕“0620”重点产业链和细分领域，加快人工智能与制造业全流程深度融合，推动工业机器人、人形机器人进工厂，积极拓展工业仿真与数字孪生、工业大模型、人形机器人、机器视觉检测、设备智能互联管理等应用场景。支持人工智能大模型在医疗器械、新材料、新能源等垂直行业的应用，形成一批先进技术融合应用的典型案例。

丰富“人工智能+”应用场景。以场景需求为牵引，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在能源、医疗、低空经济、科研、文旅、消费、政务等特色领域的应用创新，系统构建“1+9”行业应用推进体系，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重点加强人工智能在居民生活服务、城市建设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公共安全预警、社会治安管理等方面的应用，促进民生社会领域应用场景拓展。强化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大规模应用，形成以开放促应用的良性循环。到2030年，形成20个人工智能示范场景、典型案例。

专栏 5-2：“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发展重点
人工智能+制造业。推动工业企业全要素智能联动，深化人工智能与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加快人工智能在设计、中试、生产、服务、运营全环节落地应用。 人工智能+能源。深化智慧能源应用，探索虚拟电厂、智能电网及储能优化，提供配电仿真、智慧能源规划、智能设备诊断及性能分析等服务。 人工智能+医疗。依托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医疗器械产业园、国家药监局智能化医疗器械研究与评价重点实验室等载体平台，加速智能诊疗设备、生物材料研发及智慧医院建设。 人工智能+低空经济。布局智能融合基础设施，推动智能融合低空系统，支持发展“低空飞行巡检+机器视觉”技术。 人工智能+科研。鼓励科研院所探索形成人机协同科研新模式，支持南京大学苏州校区、苏州科技大学等高校加强人工智能基础研究。 人工智能+文旅。推动生成式 AI 赋能文化传承创新，推进数字人、机器人、增强现实等技术赋能文旅项目，打造具有示范性的智慧文旅场馆。 人工智能+消费。打造设施智能化、零售数字化、互动沉浸化的智慧商圈，推广零售数字化和智能酒店服务。 人工智能+人力资源。打造智能化招聘和人才管理平台，持续优化劳动力管理服务平台，支持开发数字化培训服务平台。 人工智能+智慧城市。推动政务服务智能化转型，深化智慧教育、交通、建造、安防及“数字孪生+大模型”的城市综合管理应用。

第三节 强化人工智能要素支撑

推进新型基础设施适度超前布局。实施 5G-A 基站升级改造，加速大阳山至中移软件园 5G-A 商务示范区建设，超前布局 6G 网络建设。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加快全区网络、数据中心、云平台等基础设施 IPv6 升级改造。稳步推进千兆光网、万兆无源光网络设备等部署建设，积极争创省级“万兆园区”“万兆工厂”“万兆小区”。打造“普惠高效、调度灵活”的算力支撑

体系，持续提升太湖国际数据中心、科技城 IDC 数据中心等智算利用水平，支持用算企业灵活高效使用算力。深入落实城域“毫秒用算”专项行动，建设高速大容量、确定低时延、泛在广覆盖的城域网络，在城域内提供毫秒级算力资源网络通达能力。加快推动全区算力中心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加强中移云能全国一体化“算网智脑”平台建设，实现“通、智、超、量”等算力资源集约供给、统一调度。扩大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布局数字孪生城市等新型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积极部署基于 5G-A 网络的通感一体基站、4.9GHz 专网基站等低空智联网络。

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强化算力、算法、数据等高效供给，参与国家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试点、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加快数据开放共享应用，实行全区公共数据“一本账”管理，积极推进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工作。常态化开展公共数据“跑起来”示范场景培育征集。以医疗器械、金融服务、具身智能等特色优势行业为切入点，打造一批垂直细分领域的要素应用场景，争创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先行先试试点。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率先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应用场景广阔的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和语料库。探索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数据产品经营权结构性分置制度，健全数据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机制。鼓励采用分红、提成等多种收益共享方式，兼顾数据持有、使用、经营等不同权利主体的利益，实现收益合理分配。

完善“人工智能+”创新创业生态。发挥苏州创业园等 OPC 社区载体功能和服务优势，吸引 OPC 创业人才集聚，打造 OPC 创业高地。完善人工智能领域的孵化器和加速器体系，为初创企业提供办公场地、资金支持、导师辅导、市场拓展等全方位服务，加速技术商业化进程。引导产业园区、领军企业加强与孵化器合作，通过开放研发需求、市场订单、应用场景等资源，推进在孵企业加入产业链、供应链，降低行业进入门槛。支持建设开放创新平台、开源社区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为人工智能企业和开发者提供开源代码托管、共性模型开发工具、技术开放交流等服务。

第六章 实施内需动能培育行动， 激发经济增长新动能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落实“两新”政策，推进“两重”建设，抓住入选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等政策机遇，发挥中心城区消费潜能和园区制造供给优势，以提振消费和扩大有效投资并重刺激内需，进一步畅通国民经济循环。

第一节 大力提振扩大消费

推动大宗消费更新升级。根据上级政策导向实施汽车、家电、数码等消费品以旧换新、购新补贴，积极谋划配套区级促消费活动。加快国际汽车城更新升级，打造集汽车展销维保、改装文化、潮流街区等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性汽车主题公园。支持区内家电家居企业推出更多绿色化、智能化产品。支持符合条件的居民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配合做好“苏品苏货”上平台、上连锁、上商综，深入挖掘具有地方特色、文化内涵的苏州制造精品、老字号、外贸优品。

打造新型消费活动和场景。组织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提升“高新欢乐购”“狮山市集”等品牌活动联动效应，将狮山文化广场打造成为引领苏州文旅消费的新地标。紧抓“三新”试点机遇，健全首发经济服务体系，积极布局首店、旗舰店、特色店，

开展首发、首秀、首演、首展活动；创新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支持消费业态和模式创新，打造一批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推动优质消费资源与知名 IP 跨界联名，激发优质资源消费潜力，推出创意新颖的综合性消费场景。常态化举办“狮子山下好声音”、星空音乐会等演艺活动，策划沉浸式游园会、脱口秀、电竞比赛等活动。大力发展情绪经济、直播经济、宠物经济等，探索“人工智能+消费”，结合各大商超建设智能消费体验中心，加速具身智能、自动驾驶、智能穿戴、超高清视频、脑机接口等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

加快文体旅商融合促消费。引进培育名店、名厨、中高端酒店品牌，支持住宿餐饮与旅游、康养、研学等业态融合发展。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美食文化 IP，培育更多名店登上各类榜单。挖掘“直播+”“演艺+”“赛事+”等新业态新热点，支持发展演唱会经济，举办苏州环太湖公路自行车挑战赛、大阳山越野挑战赛、大运河桨板赛、狮山城市定向赛等多元化文体赛事。结合功能片区特色，布局“科学+生态”“山地运动+音乐节+露营经济”等旅游消费场景，差异化打造全域微度假生态；推出更多优质入境旅游线路和服务，提升境外旅客消费便利度。结合太湖国家湿地公园、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等生态资源开发疗休养产品，积极发展银发旅游、健康养老等业态，加快消费场所适老化改造。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试点建设，推行社区体验式电商、社区无人零售、无接触配送、无接触消费等新模式。

第二节 推动投资育新提质

用足用好投资支持政策。用足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工具，积极扩大有效投资，超前谋划一批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绿色环保领域重点项目。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和资金管理，规范高效使用资金，确保项目如期建成投用。更好地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模式。持续增强民间投资意愿和能力，合理引导和拓展民间资本投资空间，在用地、融资、用能、环评等方面给予支持。持续推动投资结构优化，加快招引一批带动性强的链主型产业项目、延链补链强链科技型项目，鼓励传统产业在智改数转网联等方面加大投资。

积极谋划重点领域投资。精准谋划一批带动性强、贡献度高、前景广阔的产业项目，利用“两新”政策统筹推进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智改数转网联、增资扩产。全力争取“两重”政策支持，围绕“九张网”加速布局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基础设施项目 REITs 发行上市。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加大在老旧小区改造、公共服务设施完善、老旧街区厂区更新等领域项目投资力度。基于人口结构趋势推动资金资源“投资于人”，谋划一批初高中新建和扩容项目，加大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高质量专科医疗机构建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等项目投入，支持嵌入式中小微养老机构、社区托育点等“一老一小”项目建设。

多措并举强化招商引资。利用区内大院大所、存量企业、商会协会等各种资源优势，加强以商引商、二次招商。定期征集发布应用场景，开展场景招商，强化资本赋能和招投联动。统筹新项目招引、既有项目增资扩产和利润再投资，引导存量企业向“制造+总部、制造+研发”发展。高效运作区投资促进中心，完善“3+3+X”招商体系，构建全区“一盘棋”招商格局。畅通招商资源共享和信息互通渠道，精准匹配空间、资金、人才、平台等招商资源要素。坚持专业化、市场化导向，优化招商人员管理制度，建立“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动态管理机制。细化完善招商考核评价体系，对绩效突出的加大奖励力度，建立容错纠错机制，打造一流的专业化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队伍。

强化项目管理和服务保障。强化重大项目要素保障，对重大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加强项目投资落地前期指导，对项目开工等管理要素“一次告知”。统筹优化水电气等市政配套要素保障，以“拿地即开工”机制保障项目建设提前预审。探索工程领域报建“一件事”优化、集成、并联。加强重大项目区级统筹，落实区领导挂钩联系重点企业、项目制度，完善重大项目“一项目一清单”“一项目一专班”工作机制。用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建设重大项目数字化调度系统，加强动态跟踪督导服务。探索“人工智能+政策服务”模式，用好“政策计算器”等工具，推动更多项目“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完善“1+3+X”企业综合服务体系，优化“苏新办·企航家”政企服务站布局，建强“服务专员”队伍。

第三节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构建内畅外联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健全快速公共交通网络，配合推进轨道交通 9 号线、苏锡轨道快线（3 号线西延）高新区段前期工作，深化公交、轨道“两网融合”，强化重要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地块 TOD 一体化开发。加快高速、国道建设，完成苏台高速树山互通、635 国道高新区段改扩建等工程，积极推进京沪高速新增黄埭南出入口互通项目。畅通高新区内部城市干线，加快中环北线西延一期等骨干路网建设，建设一批区域跨界通道，有序推进至姑苏的西环北延中环西线连接线、泰山路改造工程（泰山大桥—建林路）、何山桥改建，至相城的苏锡路（兴贤路—相城区界）改造，至吴中的何山路西延一期（龙池西路—景润路）工程、龙山路南延、科锐路南延等项目。持续推进内部交通微更新，畅通各片区路网，有序推进步青路北延、浒光运河跨线桥等工程，打通大运路、松花江路、青城山路等断头路。扩大载人直升机起降点建设，争取开通更多低空航线。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补齐电力基础设施短板，实施太湖科学城功能片区配电网电力接入工程、浒墅关经开区变电站建设项目。提升新能源本地消纳能力，持续探索“光伏+建筑”“光伏+交通”“光伏+农业”等综合应用示范，建设一批“光储充放”智能微电网项目，推动公共建筑领域综合应用全覆盖。完善公共领域充换电站建设布局，规范住宅小区充电桩建设，推动农村充

电设施“一村一站”全覆盖。

提升给排水和防洪能力水平。结合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围绕污水治理样板区建设目标，积极推进水质净化、供水管网、排水管网等项目建设，加快完善基础设施“民生网”。聚焦城市防洪安全，持续推进防洪包围提标和洧光运河排涝能力提升等工程，着力构建安全韧性的现代水网。积极创建市级以上幸福河湖，到 2030 年，确保列入省骨干河道、保护湖泊名录的重要河道与湖泊建成幸福河湖。

第四节 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坚持统一市场基础制度、市场基础设施、政府行为尺度、市场监管执法、要素资源市场，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开展招商引资法规政策清理，制定招商引资正面清单，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等行为。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落实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持续开展市场壁垒清理和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推动市场平等向各类经营主体开放。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

第七章 实施改革攻坚突破行动， 激活体制机制新活力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更加注重系统集成，更加注重突出重点，以更深层次改革持续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将营商环境和场景应用作为核心竞争力，不断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以改革的先行一步增创高新区先发优势。

第一节 持续优化一流营商环境

优化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围绕企业准入、经营、退出全生命周期需求，持续推进营商环境迭代升级，为企业赋能。深化推进经营主体“一照多址”、企业分支机构集中办理、准入准营“证照联办”“智慧商事登记”等改革。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动“拿地即开工”“完工即验收”“交验即发证”常态化。在精简流程、优化审批、审管联动等环节不断提升企业退出市场便利度。

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推动政务服务智能化、高效化、便捷化和精准化转型，在行政审批、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特色“人工智能+政务服务”创新成果和典型案例。推广应用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持续推进“多税合一”申报改革。深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设立“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

专区，通过“一网通办”平台为企业提供多元数字化便捷服务，依托“苏服办”高新区旗舰店全面融合便民惠企高频服务事项。深化“免证高新”建设，持续提升电子证照覆盖率，强化电子证照在政务、社会等领域的互通互认，提供帮办代办等线上线下融合的政务服务。常态化开展“换位跑一次”活动，稳步推动惠企资金“免申即享”“直达快享”。

营造开放包容的人文环境。营造全社会尊重企业家的良好环境，积极开展新时代苏商典型选树工作，分规模、分行业评选优秀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代表，推广民营经济的典型经验做法。切实落实外资企业国民待遇，让外资企业“既准入又准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推行“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包容审慎监管”，实施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等非现场监管。实行信用信息异议处理和修复制度，对经营主体提出异议的信用信息及时采取必要措施，鼓励经营主体通过主动履行义务、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利影响等方式修复自身信用。

构建公正透明的法治环境。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和《江苏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的宣贯，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定期推出市场干预行为负面清单。深化企检服务中心建设，为企业提供事前、事中、事后法治服务。深化“综合查一次”改革，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

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第二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实施新一轮区直属国企改革，强化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完善主责主业管理，加快国有资本“三个集中”。有效发挥投资运营平台的资产运营和产业投资功能，促进存量资产盘活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当好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战略资本。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探索实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考核。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稳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薪酬分配机制，推行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全面落实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制度等改革任务。积极推进区直属国企上市发展。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建立健全民营企业融资服务体系 and 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机制，畅通民营企业员工职称评审渠道。鼓励民营企业积极承担国家科技创新重大项目，引导鼓励高校院所的科技成果向民营经济组织转化。围绕民营外贸企业市场结构调整需求，加强民营企业“走出去”交流培训。引导民营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依法保护民营企业的自主经营权和民营企业家人身安全、财产安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民

营企业服务体系 and 纾困解难机制，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深化个人债务清理改革。

第三节 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积极参与苏南重点城市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推进可信数据空间建设，争创国家可信数据空间创新发展试点。持续完善苏州互联网法庭、苏州数据资源法庭和数据资源检察工作站建设，构建全方位数据治理司法、法律服务保障体系。深化“标准地”改革，探索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探索产业用地长期租赁、先租后让、作价出资（入股）等供应方式，健全产业用地供应市场体系。以市场化方式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深入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优化国有建设用地二级市场管理，加强土地司法处置“府院联动”。协同推进市场准入环境优化、场景培育和开放，促进场景资源公平高效配置。

深化财税金融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持续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开展成本绩效分析，加强支出标准化体系建设。全面摸排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家底，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共享调剂。持续跟踪对接国家宏观政策，进一步完善区、镇财政体系。鼓励资本要素聚焦重点产业链及未来产业领域开展金融服务，以产业母基金为依托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深入开展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

推进适度放宽科技企业并购贷款政策试点。建立“险资入苏”常态化对接机制。加快数字金融产业发展，提升绿色金融综合服务质效，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展绿色信贷等可持续金融业务。加强重点领域普惠信贷投放，全力打造覆盖中小微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融资支持体系。探索数字人民币在跨境支付、供应链金融等领域应用，拓展消费、支付、结算应用场景。发展多元化养老金融产品，提升金融服务适老化水平。

加快构建精简高效的体制机制。深入贯彻苏州市《进一步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创新的指导意见》，积极参与开发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省级试点工作，在实行大部门制、加强扁平化管理，构建精简高效的体制机制、突出经济发展主责主业等方面，进一步加强研究探索。进一步理顺功能区和镇（街道）关系，按照“经济发展职能向功能区集中、社会管理职能向镇（街道）下沉、交叉职能明确区镇权责分工”的原则，厘清权责边界，推动同类职能机构合并运行，构建高效组织体系，激发调动功能区和镇（街道）的积极性。

第八章 实施开放能级提升行动， 构筑双向开放新优势

深刻把握和主动应对宏观环境变化，积极扩大自主开放，统筹推进外贸外资稳基本盘、转型提质升级，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全面提升全球高端资源的集聚力、配置力，打造开放型经济新高地。

第一节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

强化综保区制度型开放主阵地作用。加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构建高效便捷的现代化物流体系。依托综保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加快建设大宗货物交割仓。主动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持续推进自贸联动创新经验复制推广，探索保税维修海关目录拓展等制度创新，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强化自由贸易开放创新试验，探索优化生物医药特殊物品出入境联合监管机制，对进口研发用试剂实施“白名单”快速通关，积极争取生物医药全产业链开放创新试点、跨境数据流动创新试点，探索发展“来数加工”等数字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发展“保税+”新业态，继续扩大保税维修范围，持续做强保税研发设计，试点开展电子设备、车船空天装备等领域保税维修、保税检测等业务，力争纳入保税再制造试点范围。加快综保区和

浒墅关经开区“两区融合”，探索推广保税维修“区内外联动”定制模式。

提升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抢抓苏州纳入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机遇，争取在医疗健康、知识产权等领域实现突破，进一步提升服务业对外开放水平。落实苏州市 AEO（海关高级认证）企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完善 AEO 企业激励机制、培育体系，建设 AEO 企业聚集高地。鼓励企业利用中国—东盟原产地积累规则，优化零部件采购成本。积极响应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倡议，融入苏州“双东南跨境贸易合作平台”建设，积极开辟南向物流通道，提升苏州高新港多式联运服务能级，全力构建“前端服务—中转分拨—干线运输”现代化国际物流体系。深化与上海港、宁波港等口岸的合作，持续开展“船边直提”“抵港直装”等作业模式试点，深化推广“联动接卸”、转关“离港确认”等模式试点。加强通关、税务、外汇等监管创新，营造有利于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的制度环境。探索外资企业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持续推动与国际知名资管集团合作，共同设立产业园、跨境电商基地、公共海外仓等关键基础设施领域基金。提升外籍人才、外籍高管等签证通关、国际出行、消费支付便利度，为符合条件的外籍人员等提供“绿色通道”和“急事急办”服务。

第二节 持续促进外贸稳量提质

强化外贸优结构、拓市场。推进外贸企业“全球行”计划，

加大企业境外参展办展、出口信保补贴等支持力度，鼓励企业稳定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支持小家电、电子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等优势企业开拓“一带一路”“中国—东盟自贸区”、拉丁美洲等新兴市场。持续强化稳外贸专班实体化运行实效，落实好外贸企业降成本政策，鼓励外资外贸企业向海外总部争取更多产能和订单分配。支持外贸企业加强研发、品牌、渠道建设，增强关键技术、核心零部件生产和供给能力，全面提升电子信息、汽车及零部件等传统优势产业货物出口的附加值，增强光子与集成电路、光伏储能、医疗器械及生物医药、高端制造等高附加值产品出口竞争力。培育外贸新动能，大力提高一般贸易比重，积极发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加快内外贸一体发展，引导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鼓励企业发展“同线同标同质”产品，畅通优质外贸产品出口转内销路径。

打造跨境电商发展高地。壮大跨境电商经营主体，推动新能源、先进材料、高端装备、汽车电子及零部件、新一代人工智能等高附加值产业扩大跨境电商业务，打造一批“跨境电商+产业带”重点示范企业。巩固强化 B2B（9710）模式引导培育，逐步建立跨境电商 B2B 出口样板企业库，扩大 B2B 直接出口规模。持续推动省级、市级、区级公共海外仓创建，支持企业设立海外仓，持续壮大 B2B（9810）、B2C（1210）业务。探索 B2C（1210）等模式下监管创新试点。做精做优跨境电商产业园，培育引进平台型电商企业，建强跨境电商产业基地和创新中心，打造全市领先

的跨境电商示范产业园区。优化跨境电商产业生态，打造支付结算、金融服务、人才培养、物流仓储等跨境电商全链条服务体系。

培育发展服务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加工贸易企业向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维护维修等服务贸易领域延伸。大力推动金融、知识产权、法律、会计等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持续扩大研发设计、节能降碳、环境服务、文化旅游、教育医疗等生产生活性服务进口，积极培育影视、游戏、动漫、软件信息等数字服务贸易新增长点。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贸易质效，打通知识产权信息、评估、金融、法律、调解、运营等服务全链条，深化技术与知识产权跨境便利化服务，助力企业国际化布局。深化国家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支持有条件的服务机构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或代表处，开展跨境人力资源服务。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培育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积极发展研发、设计、维修、咨询、检验检测等领域服务外包，加强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新兴领域的布局。

第三节 推动更高水平“引进来”和“走出去”

着力提高利用外资质量。深入落实国家、省、市利润再投资支持政策，加强与跨国公司集团总部的沟通交流，更大力度推动开展利润再投资。探索产融结合的招商新模式，鼓励境外投资者通过并购、跨境人民币出资、股权出资等方式在高新区投资。创新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等模式，鼓励引导外商投资高端装备制

造、医疗器械、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集群，大力招引人工智能、量子通信等未来产业领域外资企业，加强科创型外资企业跨境金融支持，探索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新业态。积极落实外资总部建设、研发中心设立等专项政策，加大外资功能性总部引进培育力度，强化外资研发激励，争创省级外资总部经济集聚区。扩大服务业领域外资，大力吸引技术服务、研发设计、民生服务、文化服务、金融服务等领域投资，支持外资参与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等增值电信业务。加快推动中日、中意等开放平台提能增效，积极提升“中日绿色产业创新合作示范区”与“中日韩产业合作示范园区”能级，推动日资企业向“总部+基地”“研发+生产+服务”等领域深耕加码、转型升级。加强与英中贸易协会（CBBC）合作，加快中英经贸合作创新港建设，推动在经贸、科技、文化、教育等领域开展多方位合作，打造中英两国合作“新窗口”。

持续优化外商投资促进机制。完善多元化外商投资促进工作体系，加强与主要外资来源国的经济团体、金融机构保持友好交流，对接用好金融、咨询等第三方中介机构资源，发展海外招商联络站、离岸创新孵化基地等境外招商平台。充分发挥综合型投资推广活动、各类展会活动作用，用好广交会、进博会等平台，大力推动采购商、参展商变投资商。持续提升中日、海峡两岸等开放平台功能，推动优势产业拓展国际合作，支持外商投资企业融入本地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助力外资发掘更多本地市场需求和应用场景，增强对本地市场的黏性和根植性。加强对标志性、

战略性外资项目的专项资金、产业基金、特色载体等资源服务支撑，开展项目经理人制度，探索投资促进、企业服务的市场化运作模式。优化公平竞争环境，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在政府投资等领域的公平准入。

加快增强全球资源主动配置能力。支持区内企业投资海外高科技项目，并购国际知名品牌和先进制造业项目，开展国际产能合作。支持链主企业采取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总部在高新区，生产基地、营销网络在海外的跨国投资经营模式，提升跨国投资和经营水平，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本土跨国企业。健全对外投资服务保障机制，组建“出海”合规管理服务团队，建立“走出去”企业项目库，加快集聚提供法律、会计、税务、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风险评估、咨询等“出海”服务的专业服务商，助力“走出去”企业行稳致远。鼓励已“出海”大型企业的服务化转型，为区内企业及境外投资项目提供政策咨询、风险预警等信息服务，支持已“出海”企业联合工商联等商（协）会组织帮助中小企业“抱团”出海。

第九章 实施乡村全面振兴行动， 拓宽城乡融合新路径

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立足“离城市最近的乡村”区位优势，深入实施“科技强农八大行动”，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探索具有高新区特色的“都市驱动型、生态宜居型、智慧高效型”乡村振兴之路。

第一节 大力发展都市生态农业

全力推进科技强农。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进一步提高全区高标准农田建成比例，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7 万亩左右、产量稳定在 1.17 万吨以上。强化与高校院所合作，推动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示范推广，提高涉农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集聚度。推动“人工智能+农业”不断发力，完善农业物联网、大数据中心等智慧基础设施，拓展“AI+遥感/低空”应用新场景，支持通安现代农业园打造智慧农业创新标杆园区。大力发展都市农业、精品农业，做好“土特产”文章，守牢果品、茶叶等特色农产品生产基本盘，不断扩大“通安良仓”“镇湖黄桃”“树山杨梅”等品牌知名度。积极发展绿色农业，促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稻渔综合种养等循环农业模式。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测体系、追溯体系，保持全

区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稳定在 90%以上。

深化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以高效农业和休闲农业为方向，构建“一带、三园”农业生产空间格局。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做大主食加工等新型农产品加工业，做优预制菜企业品牌，延伸健康食品、特色食品等产业链条。绘制农业产业招商图谱，依托区内市级以上农业重点龙头企业和区农发公司等优质资源，加快推进一批动物疫苗、食品等涉农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农业与教育、文化、旅居、康养等产业跨界融合，支持马山村等沿太湖村落、青灯村等特色古村落创新“都市休闲农业+”模式。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商，围绕茶叶、梨、黄桃等特色农产品，积极发展直销直供、冷链配送、社区团购、直播带货等新业态，鼓励发展“生鲜电商+冷链宅配”“直播电商+产地仓+寄递”等都市生鲜消费新模式，培育一批国内知名的电商品牌。

第二节 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按照“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思路，依托“山水林田湖”全要素生态底色，按照“一心两翼”片区发展格局，连片、组团、协同开展更高水平乡村建设。分类打造更多市级以上和美乡村，力争全域自然村达到市级和美乡村标准。巩固提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成果，争创特色田园建设示范，实现田园生产、田园生活、田园生态有机融合。强化片区发展规划与实用性村庄规划等法定规划有效衔接，做好 20 户以下小村庄合理归并，提升马桥村等规

划保留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因地制宜做好非保留村庄宅基地规划、管理。推广“设计下乡”和“一村三师”驻村服务制度，推动更多村庄开展乡村设计，开展乡村“微改造、精提升”，彰显乡村特色品质。持续实施农村住房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按照规划要求鼓励推进农房更新，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健全以市场化、社会化服务为主导的村庄环境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推动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实施燃气村村通工程，完善农村地区 5G 网络、充换电设施等新基建，加快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完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深化文明乡村建设，提高乡村善治和乡风文明水平。

第三节 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效能

拓宽强村富民渠道。强化乡村整体运营，高标准编制村庄运营整体方案，引入市场化专业运营团队，推动浒墅关镇坝头村、通安镇树山村、镇湖街道秀岸村开展整村运营试点，培育省、市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到 2030 年，全区整村运营数量累计达 5 个。加快集体经济组织转型，巩固资源发包、物业出租等传统增值增收路径，创新产业经营、股份合作等集体“三资”运营模式，加快建成通安镇科技工业坊等载体，提升集体经济“造血”能力。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规范农村集体产权线上交易，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大力培育高新区“新农人”，实施乡村产

业振兴带头人“头雁”项目，建强农产品直播、视频剪辑、乡村文创、民宿管家等培训基地，培育壮大数字新农人、乡村创客、乡村主理人等乡村振兴人才队伍。持续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发展新型乡村富民产业，探索“国有企业+村党组织+农户”等有机衔接机制，增强“家门口”就业服务站服务效能。

创新城乡融合体制机制。做好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偿退出国家级改革试点“后半篇文章”，稳慎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工作。有序扩大新一轮农业生产体系和农村发展集成改革试点，加大农业农村用地支持力度。规范农村宅基地管理，积极申报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建立农业农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开发“乡村振兴贷”等农村普惠金融产品，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试点农产品“期货+保险”联动机制。激活城乡人才流动，大力培育乡村企业家、乡村工匠、文化能人等各类返乡下乡人才，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第十章 实施区域协同提效行动， 构建协调发展新格局

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以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完善三大功能区生产力布局、提升城市区域能级为重要抓手，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第一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深度融入上海大都市圈建设。主动对接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支持三大功能区重点围绕优势领域加强对接，更好服务沪苏（州）同城化发展。推动太湖科学城建设大都市圈重要产业协同基地，打造上海（长三角）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节点。主动对接央企上海总部、国企总部，加强与上交所合作，集聚更多全球科技、金融、人才等高端资源要素。主动融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北向拓展带建设，对接用好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资源，积极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进一步增强“虹桥品汇苏州港”品牌辐射，争取纳入“虹桥 3.0”政策。全面融入上海—苏州世界级创新集群，深化 G60 科创走廊、沿沪宁产业创新带科创共同体、产业联盟建设，突出抓好与上海张江科学城联动发展，加强光子、集成电路、

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领域产业链对接。持续深化文化、旅游、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合作，推动演艺活动跨城联动和赛事场馆共享，争取更多“同城化”公共服务。

积极融入长三角创新产业链。推动与长三角一流高校共建技术转移中心，鼓励区内科研机构及科技领军企业对接参与长三角创新联合体建设，协同推进重大科技攻关和科研成果转化。紧密对接张江实验室、浦江实验室等高能级创新载体，加快推进苏州先进材料谷等合作平台建设，培育一批具有区域辐射力的概念验证中心、综合性中试平台、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实施长三角产业链协同增效计划，共建光子和集成电路、软件和信息技术等重点产业链互济共保机制。强化“人工智能+”创新赋能合作，支持区内企业开展长三角生物医药、能源、交通、金融等数据和算力服务，彰显数字长三角高新区特色。共同构建全维度金融支撑体系，发挥“三基地三中心”平台优势，以金融协同创新融入长三角多层次资本市场，吸引长三角知名投资基金共同设立产业基金。

加强公共服务便利共享。强化与周边城市门户枢纽的功能协同，积极争取增加沪宁城际铁路苏州新区站车次，加强苏高新港与太仓港、洋山港、外高桥港等联动发展，推动苏锡轨道快线、苏锡太湖通道等规划建设，积极参与争取环太湖民用无人驾驶航空试验区。深化民生领域共建共享，构建高品质南京大学苏州附属学校教育集团教育链，提升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苏州医院品牌效应，积极引进长三角知名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康复医院。加强区

域消费合作，积极参与“五五购物节”、长三角文博会等线上线下消费活动，联合打造长三角精品旅游线路、文化活动、体育赛事，建设特色消费品供给地、消费场景沉浸式体验地。推动与长三角其他地区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跨区域通办合作，优化长三角“一网通办”虚拟专窗。加强毗邻地区互通联动，完善与姑苏区、吴中区、相城区跨区域道桥建设，深化在运河文化活化利用、文旅融合、民生共享等领域的合作。

更大范围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加强与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的高校、科研院所、国家实验室等交流对接，持续完善央地合作机制，高效承接优质制造业、服务业转移项目，吸引更多优质资源要素向高新区集聚。持续开展对口协作帮扶，聚焦产业就业、消费帮扶、医疗教育、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进一步拓展交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创新利益共享机制，放大共赢成效，推动形成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工作格局。支持苏州盐城沿海合作开发园区高质量发展，鼓励更多企业到苏盐园区投资兴业，支持苏盐园区建设成为江苏南北合作共建的新标杆。

第二节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

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围绕《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制度，适时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五年评估，统筹推进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编制。落实“一

轴两带、一心三片”的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总体格局，构建生态、生产、生活“三生”和谐的人居环境。守住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管理制度，促进城乡融合和区域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专栏 10-1：“一轴两带、一心三片”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轴”指城市创新发展轴。依托多元便捷的交通联系，着力提升综合服务和创新功能，构建横贯东西的城市创新发展轴。 “两带”指太湖山水带和大运河文化带。太湖山水带加强生态保育，植入文旅功能，推动绿色创新发展，打造山水环境优越、科技要素集聚的太湖山水带。大运河文化带保障沿线贯通，促进两岸协同，推动沿岸更新转型，塑造公共功能复合、文化魅力彰显的大运河文化带。 “一心”指大阳山生态绿心。以绿为底、以水为脉，强化要素保护与修复，筑牢生态安全基石，延伸蓝绿网络，塑造生态价值新高地。 “三片”指浒墅关先进制造功能片区、太湖科学城功能片区、狮山商务创新功能片区。浒墅关先进制造功能片区主要包括浒墅关镇、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综合保税区；太湖科学城功能片区主要包括通安镇、东渚街道、镇湖街道；狮山商务创新功能片区主要包括狮山横塘街道、枫桥街道。围绕绿心整合要素，划定功能相对完整、产居相对平衡、空间相对集中的浒墅关、太湖科学城、狮山三大功能片区，积极营造和谐宜居、富有活力、独具特色的现代化国际化新城区。

第三节 全方位提升现代城市形象

系统性推进城市更新。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把城市更新和消除安全隐患、稳楼市等工作结合起来，探索可持续的更新模式。系统化、常态化、清单化开展人居环境和空间品质专项体检，强化体检成果应用，制定实施城市更新年度实施计划。实施城镇老旧小区、城中村等整治改造，大力推进小区环境及配套设施优化提升，

进一步改善居民生活质量，完善社区功能。系统推进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加强产业用地全生命周期管理、存量空间盘活利用，深化土地供应模式、“政银企”合作机制创新。加大专项资金对上申请力度，争取更多国家、省、市级城市更新试点项目。

丰富现代城市生活场景。加强商业街区、城市公园、湿地河道、文化场馆、街角广场等公共空间设计和改造，着力营造宠物友好、运动潮流、音乐漫展、净心疗愈、亲子家庭等多元主题的城市“微度假”场景。深入推进公园城市建设，完善公园绿地文体旅设施布局，发展郊野文旅经济。培育多元数字生活场景，构建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商店等数字消费新地标，协同推进智慧社区和数字家庭建设，积极探索智慧餐饮、上门经济、即时零售等数字便民生活场景，打造永远在线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围绕产业发展推动产品本地应用示范，培育一批具有高新区特色的未来生活场景。构建绿色低碳出行场景，健全“快干线+微巴”“地铁+步行/非机动车出行”、P+R 停车场等公共出行衔接体系，持续完善骑行、慢跑等绿道网络，优化公共自行车布局体系，推进空中连廊、地下步行道等城市慢行立体设施建设。

加强城市精细智慧管理。加快公共停车资源一体化管理，完善“通停通付”平台建设与运维服务，因地制宜推进高架道路桥下、中心片区路侧等停车设施智能化建设。加强毗邻区域、背街小巷、农贸市场、工地周边、高架桥下空间等重点区域环境整治，

开展栈道步道、标识标牌、交通标线等城市设施“微更新、微改造、微提升”。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建筑垃圾全链条监管体系，推动环卫与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深度融合，到 2030 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 40%、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 85%。深化立体智慧城管建设，建立城市管理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持续探索“空天地一体、数智融合”的城市管理新范式，拓展 AI 识别在无证摊贩、道板违停等场景创新应用，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第四节 高水平规划建设三大功能区

打造浒墅关片区成为先进制造业集聚区。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加速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着力构建“2+2+X”产业体系，优化“一轴两翼”产业空间布局，构建“产业单元”组织方式。加快建设苏州先进材料谷、苏高新全球创新港等创新创业载体，推进一批新材料、“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重大项目落地落实，助推制造业向价值链高端攀升。着力提升城市建设管理品质，持续推进市政道路改造，加快北部片区交通、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持续巩固深化城市维护一体化改革成果。大力实施“运河复兴计划”，加快大运河沿线文昌路、苏华路等重点区域城市更新，推动“产城文旅”深度融合。加强绿色技术在运河保护中的示范应用，协同构建大阳山生态格局，积极培育绿色经济新动能。

打造太湖科学城片区成为“科产城人”融合发展标杆区。秉

持产城融合、共生发展理念，立足“太湖光谷”核心承载区定位，深化“双高协同”，加快“环南大科创圈”建设，争创牵头类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光子产业创新中心、硅光制造业创新中心等高能级科创平台，推动南京大学苏州校区、中国科学院苏州医工所等高校院所更好地赋能产业、服务企业。持续做强光子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医疗器械与大健康三大主导产业，加速布局具身智能、量子科技、脑机接口等未来产业集群。依托山水人文优势，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完善优质教育、高端医疗、商贸文旅等品质生活配套，新增一批品质高端、功能复合的国际人才社区，全力打造长三角重要科技创新策源地、国际领先产业发展增长极、宜居宜业的绿色发展示范区。

打造狮山片区成为总部经济和服务业发展示范区。大力发展楼宇经济，加快狮山国际创新街区、国际数字金融保险融合示范基地等重点片区建设，持续推进狮山路、滨河路、向阳路等沿线存量楼宇改造提升，加快建成狮山国际中心等地标楼宇，促进“商务+科创+商业+文旅”等功能深度融合，加快打造总部经济中心。持续优化“一核一带两区”生产力布局，深化“2+3+4+X”产业体系建设，提升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支撑力，推动与太湖科学城共建光子产业集群，加强与综保区跨境电商、低空经济协作，积极开展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应用示范。深化打造江苏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园，建设未来健康平台社区。推进狮山商圈提档升级，引进更多国际国内知名商业主体、品牌和首店，深化文

化演艺、宠物经济等消费场景创新，打造苏州城西商业新地标。聚焦狮山商务创新区城市核心区，加快打造立体城市，加强地下地上空间综合开发、复合利用，强化轨道交通站点周边环境形象提升，构建“垂直复合型 CBD”。

第十一章 实施文化创新赋能行动， 塑造城市文明新标杆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落实苏州打造文化强市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文化强区建设，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促进文商体旅有机融合，打造人文与经济协调发展的实践高地。

第一节 强化精神文明引领

巩固壮大新时代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深入人心。加强基层理论学习宣讲，持续开展“育青苗”“精品课”“走基层”三项行动计划，做优“百名局长百场宣讲”“百姓名嘴”等宣讲活动。壮大主流舆论阵地，深化区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新媒体平台，推进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深化文化交流合作，用好英文网、日文网等对外平台与阵地，增强全球叙事能力，深化与主流媒体、新媒体头部平台的合作，构建更有效的国际传播体系。积极推进网络文明建设，壮大网上主流舆论阵地，深化网络文明科技赋能，建设风清气正的网络精神家园。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充分

发挥苏州高新区家风家训教育馆、高新区劳模馆、“高山景行”家风广场、“清莲小苑”家风家训示范社区等阵地作用，进一步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传承好发扬好苏州“三大法宝”精神和“团结、拼搏、务实、争先”的高新区精神。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丰富拓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内涵。不断优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服务，擦亮“点亮‘XIN’光”心理健康教育服务品牌。

深化城乡精神文明建设。统筹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工作，持续推进文明楼道建设。做优全区各级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点）。实施乡风文明提升工程，大力推进移风易俗，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培育选树一批道德模范、中国好人、最美人物，组织开展“道德宣传”活动，提升“苏州高新区身边的榜样”品牌效应。

第二节 加强文化传承与创新

深化人文经济学研究和实践。深化人文经济案例研究工程，打造研究阐释、人才集聚、转化应用三个高地。围绕创意设计、演出、音乐、美术、手工艺、数字文化、特色文化、文旅融合等重点领域，深入研究和挖掘高新区历史文化，深度阐释优秀文化内涵，推出一批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和文化典籍。着力引进高学历、高职称、高技能文化人才，积极培养文化新秀，加大优秀文化企业家招引力度，

打造复合型文化人才队伍。持续擦亮苏绣、苏州博物馆西馆、苏州民族管弦乐团三张文化名片，延伸“文化+”生态链，更好发挥文化对区域产业的带动作用。依托中国刺绣艺术馆、东吴博物馆等省、市级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平台，组织一批特色化社科普及活动和项目，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对社科文化知识的需求。

持续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实施文化强区计划，持续擦亮大运河文化带、狮山文化广场等文化品牌。实施文润高新·公共文化新空间行动计划，重点推进狮山天地等项目建设，形成一批家门口的公共文化特色空间。持续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打造高品质的“10分钟文化圈”。深入实施群众文化“百千万工程”，优化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加快公共文化资源向基层延伸、文化体育场所向社会开放。强化“书香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全民阅读计划，打造24小时城市书房。深化江南网络文学创作基地（树山）实体化运营，推动网络文学、网络视听健康发展。实施文艺基因传承工程，系统梳理高新区文学艺术资源谱系，推进苏绣文学创作、运河文化书写、“山河”系列主题创作等精品工程。建立跨领域创作联盟，培育“政府引导+专业运作+社会参与”的良性文艺生态，激发在地创作活力。实施“文艺空间点亮计划”，通过“拾得艺术空间”“浒墅关文艺驿站”等特色空间建设，打造城市文艺地标。推动“文艺进商圈”“文学进社区”等活动，让文艺创作与城市生活深度融合。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发展，打造“15分钟健身圈”，通过体教融合等方式促进校园足球发展。

专栏 11-1：文化体育事业发展重点

文化事业。完善公共文化设施，深化区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体系建设。探索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新路径，助力狮山大剧院、民族管弦乐团等载体和专业院团创新发展。进一步繁荣群众文艺创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效，积极开展美育课堂、“遇见”公共文化配送活动，深化艺述夜课模式。创新开展公共文化产品“菜单式”点选、“订单式”“预约式”服务，促进文化资源进一步向基层延伸。

体育事业。广泛开展全民健身，利用社区等闲置资源打造便民运动空间，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完善运动设施，推进专业体育场建设，持续开展全民健身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活动。深入落实“假日体育”系列活动计划，继续举办“全民健身宣传周”系列活动，以及 3V3 篮球赛、区职工足球联赛等群众体育赛事活动，争取举办省级以上赛事。深入推进高新区青少年体育“5621”计划，高质量举办“区长杯”足球比赛、中小學生田径运动会、苏州 U 系列足球联赛等赛事活动，探索“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名校办名队”等体教融合发展路径。

做优做强文化体育产业。贯彻落实文化数字化战略、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创新“文化+科技”“文化+产业”融合模式。聚焦数字文化、工艺美术等重点方向，打造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数字文化核心区、文化创意核心区、文化智造核心区。依托苏绣小镇“绣品街+太湖生态”资源优势，做好“苏绣+”“+苏绣”跨界合作和品牌联动，推动苏绣“出新”“出圈”“出海”。依托大阳山数字产业基地等载体，建强“1+1+N”文化产业招商体系，招引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加快建设“狮山文化广场：文化产业发展聚落群”，集聚文创、演艺等各类重点企业，打造全市文化产业新地标。高水平推进阳山数谷、198 数字文化产业园建设和向阳数艺谷、苏州创业园等文化产业园区提档升级，全力打造文化产业集聚区。建强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培育壮大文化科技

融合产业集群。用好国际国内平台，支持有条件的文化创意企业 and 产品“走出去”。充分发挥太湖、大阳山等资源优势，积极发展骑行、登山、赛艇等户外运动，有序推进大阳山活力谷、“太湖 1 号公路”国际运动生态聚落群等项目建设，打造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培育竞技体育赛事品牌，形成“山水运动走廊”。

加强江南文化传承保护。强化文物古迹、历史建筑、非遗民俗等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扎实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完成万佛石塔修缮工程。加强浒墅关蚕里街区、通安金墅老街的保护利用，活化利用西陵堂、绿叶楼等文化遗产。发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基地作用，推动以苏绣、缂丝、玉雕为代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完善苏绣传承创新发展体系，持续办好苏州刺绣艺术节，进一步提升苏绣国际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推动技艺传承标准化、系统化，强化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培养，进一步壮大非遗传承新生力量。

第三节 促进文商体旅融合发展

优化全域文商体旅资源布局。整合环大阳山片区文旅资源，打造以大阳山为核心，联动苏州乐园、树山村等优势资源，辐射带动整个区域的文旅格局。通过“一镇一品”“一镇一策”，着力提升浒墅关、通安文旅发展水平。围绕狮山文化广场，整合苏州博物馆西馆、狮山大剧院等资源，打造文化演艺、艺术展览、商业消费综合体。围绕太湖 1 号公路，打造西京湾国际运动生态

聚落群。活化利用浒墅关历史文化资源，引入全新文化消费业态，打造富有活力的运河文化体验区。到 2030 年，力争将大阳山片区建设成为国家 AAAAA 级旅游景区。

专栏 11-2：大阳山片区生态文旅资源开发重点
依托大阳山优越的生态本底与景观资源，系统构建覆盖文旅、体育、康养、商业的全产业链生态体系，聚力打造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示范区与文体旅商融合创新高地，推进精品酒店、主题运动、艺术体验等重点项目落地，推动片区文旅产业提质增效与品牌升级，形成具有持续吸引力与辐射带动效应的融合发展格局。

扩大优质产品和服务供给。推进全域文旅资源协同开发，推出生态休闲游、文化体验游、亲子研学游、乡野风情游等精品旅游线路。加大对区域特色旅游商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开发实用性突出的“高新好礼”。进一步招引优质文旅企业和项目，不断完善“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体系。统筹全域旅游资源体系、产品体系、服务体系、品牌体系和宣传推广体系，整合大阳山片区苏州乐园、大阳山植物园、树山村等人文旅游资源 and 休闲度假资源，积极打造“人间天堂 苏州乐园”统一文旅 IP 品牌，协同打造森林世界、水世界、雪世界、糖果世界、树山乡村世界、大阳山植物世界、太湖湾艺术世界等若干子品牌矩阵，不断提升“苏州乐园”文旅品牌的代表性、标识度和影响力。

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促进文旅与科技、乡村、体育等业态有机融合。建设智慧文旅平台，实施元宇宙主题公园、数字藏品交易平台等项目，开发智能导览、虚拟体验、数字文创等产品。持续推进智慧景区建设，逐步在 A 级旅游景区等重点区

域部署 5G 智能机器人，不断拓展数智文旅应用场景。发挥树山村“文旅+”示范效应，新增一批农文旅融合标杆项目，丰富拓展农事体验、民宿度假、乡村美食节等活动。高质量举办街头田径挑战赛等品牌赛事活动，打响太湖骑行品牌，积极探索票根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有效将赛事流量转化为文旅增量。

第十二章 实施民生共享共富行动， 共创幸福美好新生活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多措并举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擦亮教育金字招牌，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织密扎牢民生保障安全网，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切实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第一节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促进就业扩容提质。全面落实各级就业政策，用好用足稳岗返还、一次性扩岗补助、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等政策举措，围绕“促就业、扩岗位、强技能、优服务”四个方面，促进劳动者多渠道稳定就业。做大做强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核心区，积极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建设数智化人力资源服务先行区，依托国际人才港打造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产业特色园区。加大人力资源服务专精特新机构、高层次人才招引培育力度，构建国际人力资源服务、智能制造人才引育、高端人才猎聘等三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创新集群。持续推进跨地区人力资源合作对接，新建5个人力资源合作基地、30个技能人才培养输出基地。建立健全重大项目带动就业工作机制，动态满足重大项目人力资源需求。扩大新就业岗位，规范发展新职业新工种，

积极探索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新机制。深入落实“技能照亮前程”行动，加快各类培训载体建设，加大培训资源供给。推动专业技术人才与高技能人才贯通培养，全面推行“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擦亮“高新匠领”职业技能提升品牌，常态化开展“高新匠领”等职业技能竞赛，带动技能人才培养与选拔。

优化就业公共服务。完善“3+1+1”覆盖城乡“家门口”公共就业服务网络，形成“15分钟就业服务圈”。高质量推进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建设，“十五五”期间，城镇新增就业13万人，实现区、镇（街道）、村（社区）“1+6+N”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全覆盖。加强零工市场规范化建设，提升零工市场整体服务水平。充分发挥职业生涯规划讲师团和人力资源讲师团作用，优化提升职业规划服务。用好“云端送岗”直播带岗品牌，大力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加强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精准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加大失业人员再就业帮扶力度。强化劳动者合法权益保护，积极争取跨区域劳动人事争议协同处理试点任务，建立健全预防欠薪保障工作机制，畅通维权绿色通道，全力打造就业友好型发展新高地。

激发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健全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四创联动”支持体系，擦亮“惠创业 享未来”“博采菁英 创领高新”服务品牌。完善多层次、特色化创业培训项目体系，提升创业成功率，打造最优创业服务生态圈。做实做细公共创业服务，做大做强苏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苏

州高新技术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等载体，推行高效办结创业“一件事”，强化创业导师团作用，开展创业大讲堂、创业沙龙、创业课堂等系列服务活动。围绕新兴产业，持续打造创业孵化基地，完善孵化绩效评价机制，全面提升“一基一品”培育质效。开展优秀创业项目征集、创业项目路演、青年创新创业竞赛等活动，充分挖掘优秀创业项目，选树创业典型，营造鼓励创业的良好氛围。到 2030 年，新支持成功创业 5000 人。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强化政策引导和市场调节，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逐步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推动企业严格贯彻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改革，逐步推行工资总额预算周期制管理。发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作用，持续强化农民工工资支付法律法规培训，切实优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推进政府和国企带头清理欠薪，依法督促民营企业及时偿还欠薪。引导上市企业开展中长期激励，制定估值提升计划、中长期分红规划。发挥人才集聚优势，鼓励有条件的居民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增加知识产权等新型财产性收入。强化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

第二节 进一步擦亮“高新教育”金字招牌

推进基础教育更加优质均衡。加快构建学前教育优质普惠、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优质特色、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的教育高质量发展格局，全力打造“全市一流、全省领先”的教育强区。建立基础教育各学段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机制，统筹使用各学段教育资源，加强跨学段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优化学校布局，新建和改扩建4所初高中学校，新增约0.55万个学位。深化集团化办学，强化“实验品牌+集团化办学”双IP，完善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动态进入、加速孵化、成熟退出”动态调整机制，新组建一批学前教育集团，探索开展跨学段教育集团建设。探索逐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

专栏 12-1：基础教育发展重点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不断提升公办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围绕课程游戏化建设项目和幼小科学衔接项目，有序推进“一园一品”建设。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幼儿园改造为托幼联合体。根据国家相关部署，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持续完善“入学绿色通道”，逐步将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比例和积分入学准入率提高到90%以上。加强对外来工子弟学校的规范化管理。巩固提升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建设成效，进一步缩小校际间师资、硬件等差距。 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扩大高中招生规模，持续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和办学品质。推动实验中学省高品质特色高中、新区一中市高品质特色高中建设，推进吴县中学申报市高品质特色高中项目。 促进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完善从学前至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办学体系，实现全学段衔接的十五年一贯制特殊教育服务。促进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医疗康复和信息技术与特殊教育深度融合。持续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充分发挥区域特殊教育指导中心职能，深入做好送教（康）上门服务，进一步扩大特殊教育服务覆盖面。

提升教育创新发展质效。高质量落实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推进“五育”深度融合，不断探索教育教学新方法新思路。聚焦

课堂提质增效，稳步推进“小班化”教学，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加快建立高质量作业资源库，有序实施中小学课后服务提质工程，严控学科类培训。健全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学校课后服务遴选机制，丰富艺术、体育、美育、劳动等教育。促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探索发展科学、技术、工程、艺术、数学多领域融合的综合教育。健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推动建设区青少年创新学院，支持学校建设拔尖创新人才培育中心（学院），在维护教育公平前提下识别培育具有创新潜质的中小學生。完善区镇村三级社区教育体系，鼓励和支持社区联动学校、社会组织等打造“社区家庭教育生态圈”，引导居民强化终身学习。做优做强数字教育，实施师生智慧教育素养提升系列工程，高标准打造江苏省智慧教育样板区（培育区）。扎实开展“润心行动”，建立“纵向贯通、横向协同”的管理机制，组建全区中小学“校家社”心理救援服务联盟。

建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入推进落实“新强师工程”，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整合提升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书记）“三名”队伍培养路径，深化分层分类一体化改革，构建科学有序、市区校联动的教师队伍培训培养体系。到2030年，新增名师200人、名班主任150人、名校长（书记）20人。

第三节 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公共卫生防控体系。深化“三高共管”试点，健全慢性病“筛查—干预—管理”全链条机制，提升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完善“急救指挥—院前急救—急诊抢救—重症监护—专科救治”应急急救与危重症救治体系，全面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多部门协同机制，提升流行病学调查和检验检测能力。强化智慧防控，优化升级传染病监测预警平台，实现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学校等重点场所数据实时互联。建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心理健康服务水平。接续实施卫生人才计划，积极引进公共卫生紧缺人才，强化人才梯度建设。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立健全布局合理、设施完善、功能完备、服务优质的现代化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加快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实现“15分钟健康服务圈”全覆盖。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有感行动，拓展个性化健康服务。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健全管理体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全面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延伸。发挥牵头医院管理技术资源优势，实施基层重点专科建设帮扶行动，加强业务管理、人才培养、人才流动和技术帮扶，进一步提升医联体内医疗服务同质化水平。到2030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比达60%，家庭医生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达90%。

提升医院高质量发展水平。有序推动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浒关院区三期新建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医院基础设施建设和医疗器械设备配备。推动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苏州医院争创三甲医院。深入落实苏州市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加快推进区域肿瘤防治中心、慢病防治管理中心、协同跨院多学科诊疗中心建设，打造高水平临床专科群，增强公立医院疾病防治与诊疗能力。提升现代医院管理水平，开展全面预算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提高病例组合指数和医疗服务收入占比。深入落实中医药服务能力“攀峰筑原工程”、中医药吴门医派“传承复兴工程”，优化中医药服务网络建设，引育中医优势专科资源，扩大区域中医药影响力。高质量落实数智赋能健康医疗水平提升工程、中医药“数智赋能工程”，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医疗领域中的融合应用，促进智慧医疗、远程医疗等服务发展。进一步规范民营医院管理，探索招引外资医院。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推动社会保险扩面增效。高质量实施“数据找人”社保扩面计划，持续开展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集体补助试点，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高于90%。扩大工伤、失业保险覆盖面，贯彻落实预防、康复、补偿“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推进灵活就业人

员、新就业群体参保扩面，落实失业保险金待遇调标工作。擦亮“社保小新意”服务品牌，不断完善“1+3+N”社会保障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社保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工作机制，守牢社保基金安全防线。接续实施医保“全民参保”计划，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着力做好重特大疾病医保和救助工作，扩展长期护理服务基层覆盖范围，推动医保定点资源配置规划实施。持续深化重大医保改革，积极参与招采制度改革和价格改革国家试点，纵深推进 DRG 支付方式改革。优化城乡居民门诊医疗补充保险、大病补充保险、意外伤害及身故补充保险政策，健全因病致贫返贫风险防范化解的长效机制。打造高质量社保、医保服务站点，完善“线上线下家门口”的社保、医保服务网，提供多元化社保、医保服务。持续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提质扩面。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救助为主体，以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加快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制度健全、政策衔接、兜底有力的综合救助新格局。统筹运用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扶残助残等方式，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打通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机制，畅通第三次分配参与渠道，推动慈善资源向低收入家庭、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精准倾斜，筑牢共同富裕兜底防线。聚焦扶贫、救灾、助老、助学、助残等领域，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深化殡葬改革，加强殡葬服务设施建设，提升殡葬治理与服务水平。

让重点群体共享发展成果。完善空巢老人、流动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群体的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着力优化空巢老人常态关爱巡访、应急救援等服务机制。深入开展“康乃馨爱心妈妈”结对关爱行动，更好关心关爱困境儿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各类残疾人服务体系。强化残疾人就业创业服务，持续推进残疾人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残疾人之家建设。有序推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建强苏州高新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孵化园，确保退役军人培训就业率保持 100%。深化推进“双拥”工作，做优做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退役军人法律服务志愿服务队。发挥医疗优待定点医院、退役军人康养中心等载体优势，不断提升退役军人医疗养老服务水平。围绕退役军人重点人员开展工作巡访，加大退役军人权益保护力度。

第五节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

优化房地产市场供给结构。坚持“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提升质量”原则，构建“以人定房、以房定地、以房定钱”机制。结合住房需求、商品住宅存量、土地待开发和预留规模等因素，动态优化控制住宅用地供应规模和地块出让条件。持续加大低效用地再开发、国企已拍地块开发力度，“因地制宜”盘活低效存量住宅用地。加大“两智一全”住宅项目供给，引导市场参照《住

宅项目规范》，提供层高更高、更安静、更保暖、日照更多、上下更便利的“好房子”。鼓励老旧小区自主更新，解决电梯加装更新、停车、充电等难题。试点推动特色青年社区、养老社区等差异化产品建设，实施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完善小区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切实提升居住品质。

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优化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房和公租房政策供给，重点在承租条件、方式、流程等方面进一步优化政策体系。在产业园区、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通过新建、改建、配建和存量转化等方式按计划适度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对运营年限长、硬件设施老化的保障性住房项目，加快实施提标改造，提升居住品质。严格控制保障性住房的租金标准，确保财政支持资金合规使用。积极探索安置新模式，推动安置需求与市场存量项目合理对接。

第六节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

努力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高质量落实国家、省、市生育保险、生育休假、生育补贴等政策举措，有效降低生育成本。深入贯彻落实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建强区域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新生儿救治中心，加快推动生育友好医院、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实施智慧妇幼深化工程。不断优化育幼服务体系。深入贯彻妇女权益保障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全面强化妇女和儿童权益保障。深化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不断丰富拓

展街区、社区（村）等儿童活动空间，接续推进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行动计划。到 2030 年，实现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率达 100%、儿童生长发育数字化监测全覆盖，2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普惠托位占比分别超 30%、85%。

专栏 12-2：优化育幼服务体系重点工作
发挥区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作用，进一步提升托育服务水平。优化托育服务供给规模和结构，推动幼儿园开设托班或扩大托班规模。引导幼儿园、家庭、社区、企业等主体深度参与托育服务，加强社区嵌入式、分布式、小型化的托育服务设施建设，补充建设一批家庭托育互助点、企业托育驿站，探索“托幼一体”“医育结合”“老幼共融”等新模式。促进托育机构规范化发展，强化质量评价，培育一批省市级示范性托育机构和品牌。建强托育服务队伍，建立健全政府引导、行业参与的协调培养机制，加快补齐技术型、管理型人才短板。积极发展“智慧托育”，实现全域托育服务数字化管理，为儿童提供“点菜式”“定制式”服务。持续开展科学育儿“五进”行动，进一步增强科学育儿能力。

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区建设。聚焦青年群体社会民生服务需求，持续完善相关公共服务。强化青年学习社、青年讲师团建设，持续开展青年宣讲学习、读书交流分享会等活动，有效满足青年学习成长需求。擦亮“一见‘青’心”青年交友品牌，引导青年扩展朋友圈。做精做亮“青新”体验官、小青新青年夜校等项目，切实丰富青年精神文化需求。持续构建“青新一十百千万”志愿服务体系，进一步彰显青年志愿者活力。

积极主动应对人口老龄化。积极参与“苏式颐养 365”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着力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

系。全面构建“15 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打造“高新乐惠”品牌，加快推进老年食堂等载体建设，不断丰富助餐、助浴、助医、助洁、助行、助急等养老服务。持续推进智慧养老院建设，深化“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鼓励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深化合作，促进医康养融合发展。深化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持续开展居家、公共空间适老化改造，打造一批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加快培育银发经济。健全涉老风险预警防范、纠纷发现报告、纠纷化解处置的工作闭环，更好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

专栏 12-3：“苏式颐养 365”服务体系建设重点
打造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养老服务信息库，强化养老服务供需精准对接和养老服务行为全流程智慧监管，推进高频养老服务事项全流程在线办理，进一步提升养老服务智慧化水平。 提升养老服务效能。逐步实现养老服务设施村（社区）、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镇（街道）全覆盖。建立健全养老机构综合考评机制，到 2030 年，养老机构等级评定覆盖率超 90%。壮大养老服务人才队伍，逐步补齐高学历、高素质养老服务人才短板。 积极发展银发经济。高质量推进高新区银发经济特色园区建设，争创国家级银发经济特色园区。聚焦老年产品制造业、养老服务业、抗衰老产业等重点领域，着力发展康复辅助器具、智慧健康养老、养老助老服务、健康食品、抗衰老产品和服务等产业。

第十三章 实施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绘就美丽高高新画卷

深入践行“两山”理念，守护好绿水青山，厚植绿色基因，澎湃绿色动能，加快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书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新篇章。

第一节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

构建绿色高质量发展空间格局。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持续构建“一心、三带、九廊、多点”的生态保护空间格局。积极争取多元数据融合的分区分管改革试点，健全覆盖全区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分管体系。依托省生态环境分区分管综合服务平台，加快实现非现场监管全覆盖，增强生态环境管理数据协调联动，提升生态环境问题线索的筛选与预判能力。

专栏 13-1：“一心、三带、九廊、多点”生态保护空间格局
一心。大阳山生态绿心。 三带。太湖山水带、大运河文化带、大阳山—浒光运河公园带。 九廊。金墅港廊道、中桥港廊道、九曲河廊道、大新河廊道、大桥港廊道、胥江廊道、金山浜廊道、马运河廊道、阳山河廊道。 多点。苏州太湖国家湿地公园、狮子山、何山、索山、玉山、横山、真山、龙山、大白荡、彩石湖、诺贝尔湖等。

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全面深化河湖长制、林长制，强化对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的常态化生态环境监管。探索建立生物多样性保护协调机制，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提高生物安全风险应对能力。围绕水源涵养、土壤保持、空气净化、水质净化、气候调节、防灾减灾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性保护修复。实施河湖和湿地保护修复、水生植物引导性修复、退田（圩）还湖还湿、防护林体系建设、矿山生态修复、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土地综合整治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打造规模相对集中连片的耕地、湿地、绿地、林地生态系统复合格局。

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降低 $PM_{2.5}$ 浓度为主线，推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持续提升优良天数比例。积极落实苏州市重点河湖监管云管家平台建设要求，进一步加强水源地保护和水污染源头治理。深化土壤污染防治，筑牢土壤和地下水风险管控与修复的监管防线，严厉打击固废环境犯罪。强化重点领域噪声源头治理，加强噪声分类管理，进一步提升区域声环境质量。聚焦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重点行业，完成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强化新污染物源头防控，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深化监测站规范化建设成果，建立统一的环境监测数据中心。

专栏 13-2：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重点方向

蓝天保卫战。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深挖工业、交通、餐饮等重点领域减排潜力，综合开展源头替代治理、低效设施升级改造、超低排放改造等减排项目，有效减少大气污染物的产生。健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提升应急处置能力，落实上级下达的 2030 年空气质量目标。

碧水保卫战。持续开展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分质分类处理，积极推进老旧城区、城乡接合部等区域的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深化雨污分流改造。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快农村污水管网延伸配套建设。压紧压实河湖长制责任，推进河流生态修复，强化重点断面监测，确保饮用水源地、省考断面水质达到优Ⅲ以上。

净土保卫战。健全土壤污染“一张图”管理体系，提升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管能力。强化农业用地土壤污染源头防控，降低重金属向耕地土壤的输入，实现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全覆盖。优化建设用地部门联动监管，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

加强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和大运河保护。落实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行动方案，推进流域控源截污，加强支流支浜综合整治。强化太湖安全度夏期应急管控，着力提升蓝藻等水生污染物打捞处置效能，确保高水平实现“两保两提”，推动太湖水质与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遵循大运河文化保护相关要求，落实沿线建设项目遗产影响评价制度，推动大运河保护与产业发展相融合。加大大运河沿岸企业执法力度，依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第二节 促进生态资源资产协同发展

建立健全生态产品监测评估机制。持续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统一确权登记，健全登记信息数据库，实现自然资源资产确权登记全覆盖。深入开展生态产品基础信息调查监测，进一步摸清自然

资源领域生态产品价值底数。完善动态监测制度，依托市信息云平台，及时跟踪掌握生态产品信息。因地制宜开展全区生态产品总值、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探索特色生态产品价值评价方法。逐步拓展各类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的应用场景。

积极探索生态产品经营开发路径。围绕环太湖岸线、大运河沿线和大阳山景区，加快发展生态文旅、研学康养等生态经济。不断延伸“树山三宝”“镇湖黄桃”产业链和价值链，围绕果茶创新打造苏农名品 IP，引导村集体结合旅游、文创及电商开发高附加值产品，促进农文旅融合发展。充分利用真山真水园中城的特色，高效运营大阳山、裸心泊等康养旅居点，持续打造一批集疗养、康复、文旅、研学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康养项目。推进生态产品供需精准对接，拓展网络销售渠道。积极参与碳排放权、排污权、用能权、水权等生态资源权益交易，探索开展排污总量指标改革，形成“保护者受益、污染者付费”的市场化变现模式。

完善生态产品保护补偿与保障机制。积极申报苏州生态补偿资金，高效运营苏州高新生态发展基金，鼓励金融机构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争取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入库，不断拓宽生态保护资金渠道。研究生态补偿方式和核算方法，探索跨区域水环境、大气横向生态补偿。有序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评估，健全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方法和实施机制。加强对重点区域生态环境修复与损害赔偿的执行和监督，构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逐步建立生态产品增值奖励机制。

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考核机制，探索实施经济发展和生态产品价值“双考核”。

第三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

加快推动产业绿色化发展。稳步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落实完善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等政策制度和管理机制。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和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技术装备，推进工艺流程绿色化更新升级。合理提高新建、改扩建项目资源环境准入门槛，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构建绿色工厂梯队培育及管理体系，分级分类推进各类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推进浒墅关经开区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试点建设，布局建设一批国家、省、市零碳（近零碳）工厂和园区。持续推进服务业绿色低碳转型，全面建设绿色服务体系。完善绿色低碳技术供给体系，新建一批省级以上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平台，加快绿色低碳前沿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加快打造新能源及绿色低碳千亿级新兴产业集群，持续建强以光伏、储能及动力电池、智能电网、氢能及核能产业为主导，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为重点，新能源服务业为保障的“4+1+1”产业体系。

稳妥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合理控制化石能源消费，推动无煤区建设，优化清洁能源利用结构，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能源，科学布局

新型储能、光伏综合应用等项目建设，积极拓展在零碳园区、工商业载体等领域的应用范围。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源网荷储”和多能互补发展，积极培育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等“人工智能+能源”新产业新赛道，增强区域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探索开展绿电直连试点，健全绿电绿证服务体系，扩大绿证绿电交易规模，加快完善构建适应新型能源体系的市场和价格机制。

持续推进交通运输和城乡建设绿色转型。加快“交能融合”，推进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改造，完善充（换）电站、加氢站等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公交车、公共服务车辆等绿色转型，健全“公交+慢行”的绿色出行体系。加强城市规划和设计，系统推进公园城市、海绵城市建设。推动低碳建筑全产业链发展，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建筑规划、设计、建设、运行、管理全过程。积极稳妥开展智能建造，发展装配式建筑，加快建筑信息模型技术（BIM）推广应用。推进绿色建材产品应用和既有建筑绿色节能改造，推动超低（近零）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探索超低能耗建筑集中连片建设。推广建筑光伏等分布式光伏，到2030年，新增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装机容量超20兆瓦，新建公共建筑全面电气化的比例达20%。

推广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健全绿色低碳全民宣传常态化机制，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全面推进吃、穿、住、行、用、游等领域绿色转型，引导公众节

约用水用电用气、反对铺张浪费、推广“光盘行动”、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倡导绿色出行。持续扩大绿色消费，加大绿色产品供给力度，加速智能绿色的高质量耐用消费品进入居民生活。高质量落实碳普惠行动，实施大型活动碳中和，探索个人碳账户和碳积分激励机制。持续开展绿色机关、绿色学校、绿色工地、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家庭等创建活动。

第十四章 实施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新统筹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将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积极构建具有时代特征、区域特点、高新特色的社会治理新格局，推动人民群众安全感更有保障，打造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的“善治高新”。

第一节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深入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四项机制”，加快构建全域联动、立体高效的国家安全防护体系。坚决捍卫政治安全，有效应对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挑战，加强学校、宗教、网络等领域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依法开展国防教育，提升全民国防素养。全面贯彻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健全涉稳风险预警通报、跟踪督办等机制。统筹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保持政府性债务率在合理区间。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纳入监管，规范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建立健全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规范网络产品和服务管理，加强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健全能源安全储备、粮食储备保供制度。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食品药

品安全社会共治。

健全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纵深推进平安高新建设，坚持整体防控、区域联动，强化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织密社会面防控网络，推进“巡处一体化”，建设“智慧街面巡防系统”，加强警用无人机等现代化装备技术应用，强化学校、医院、地铁、公交、商区、景点等重点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巡逻防控。加快智慧安防校园建设，全力推动重点商贸场所、商品小区等社会单元监控大联网。深入落实“535”工作机制，加大对“三失一偏”、严重负债、涉恐涉个人极端相关人员等重点对象的排查管控力度。完善大型活动安全管理机制。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等突出违法犯罪，扎实推进恶性案件防范等难题治理，加强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与综合治理。落实24小时网络巡查措施，健全重大舆情联动研判处置机制。

第二节 深化法治高新区建设

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协同推进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改革。深化依法行政，推进行政决策与规范性文件治理。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使行政裁量权。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推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向镇（街道）有效延伸，完善基层法制审核、执法司法全流程制约监督等机制。深化拓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深化“府院联动”机制，提升争议化解效能。稳步推进

类个人破产改革试点工作。依托知识产权法庭，加强对原始创新、关键技术、科技创新主体司法保护。发挥互联网法庭集中管辖优势，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互联网司法相融合，促进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健全数据资源法庭“三审合一”机制，依法审理数据产权归属认定、市场交易、权益分配、利益保护等纠纷，完善数据权益司法保护机制。

专栏 14-1：打造全国互联网司法示范“高新样板”和数据资源司法保护标杆区域
打造互联网司法示范样板。建强苏州互联网法庭，秉持“云案云审，融诉善治”庭训，不断强化互联网审判专业化建设，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改革创新，用心培育数字治理品牌，努力在探索涉网纠纷裁判规则上走在前、做示范，助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树立数据资源司法保护标杆。建优苏州数据资源法庭，探索构建安全、透明、高效的数据资源司法保护体系，促进区域数据产业规范发展、数据权益有效保护，推动数据要素发挥乘数效应，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加大多元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持续完善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全民法治宣传教育，创新普法形式，深入开展“九五”普法。持续完善“产业链+法律服务”联盟建设。推进村（社区）法律顾问网格走访，充分发挥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在基层依法治理中的积极作用。聚集高水平法律服务机构，全方位提升涉企、涉外法律服务效能。

第三节 毫不松懈抓好安全生产

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完善各类发展规划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有效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等。构

建安全发展型现代产业体系，鼓励优先布局本质安全水平高、上下游原料互供的产业和项目。制定重点工业区域安全生产禁止和限制类产业目录，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健全多部门联合审查制度。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推动“六化”建设体系迭代升级，实现监管效能与企业管理水平双提升。制定高危行业产业升级和技术改造方案，引导企业应用先进技术实施高危工艺低危化、高危物料替代化等技术改造项目。

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用好“331”治理机制，紧盯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风险管控和排查整治，扎实开展隐患集中、管理混乱企业整治。加强燃气、电动自行车、“厂中厂”、化工和危化品等“一件事”全链条治理，推动“一件事”全链条治理延伸扩面。加强老旧工业区整治，开展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持续推进老旧装置更新改造。深化重点隐患路段整治和事故多发易发路口交通“微治理”。

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基层“五位一体”工作体系，融合基层安全生产和消防等多方力量，加强安全生产巡查员、企业安全员、注册安全工程师“两员一师”队伍建设。压紧压实党委政府领导、部门监管、企业主体“三个责任”体系，深化领导班子领办、挂钩安全生产重点问题机制，推动企业设立安全管理机构全覆盖。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全民安全素养。完善跨部门会商机制，及时界定新兴行业领域、职责交叉领域安全监管职责。

第四节 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

夯实韧性城市安全基底。探索建立自然灾害红线约束机制，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建立完善项目选址安全评估机制，严格控制区域风险等级和风险容量。加强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提升供水、供电、通信、燃气、热力管线等关键设施本质安全水平。建立房屋使用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消除机制。推进城市生命线数字化工程建设，布局城市生命线感知设备和自然灾害感知设备，实现城市生命线基础设施“一图览”、城市生命线安全“一网管”。持续强化对高危企业、民生行业、重点场所等的数智化风险监控，打造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全面提升城市防范应对风险隐患能力。深化智巡高新·低空智治工程建设，利用“无人机+AI”巡查模式实现城市信息精准采集、治理问题自动识别。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完善灾害监测预警、会商研判、预警发布、信息报送工作机制。准确把握灾害发生发展趋势，对重要天气过程实行会商和滚动研判，对重点行业领域、重点企业进行点对点发布风险防范提示信息。严格执行险情灾情信息报告制度，健全临灾预警“叫应”机制。加强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加强自然灾害早期识别、前期防范应对和早期处置，建立健全台风、暴雨、雨雪冰冻等自然灾害联合应对和闭环工作机制，落实落细极端天气防范措施。加强基层社区综合减灾物资储备和救助设施

建设，向各类风险隐患点和可能成灾的区域提前预置应急抢险队伍和物资。

提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能力。持续完善以“一案三制”为特征的应急管理体系，规范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完善分级响应机制，明确各级各类灾害事故响应程序。健全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的应急指挥机制，建强应急管理部门信息主渠道。完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的应急管理体系，高标准建设区应急指挥中心。深化实施“智慧应急”战略，将新技术、新设备、新手段等应用于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加强“智慧应急”平台建设，构建空天地一体化通信保障体系。增强要素应急配置能力，制定区级应急物资分级调配制度，完善相关生产要素物资调度权限、调拨流程和运输保障等制度。建立覆盖重要应急物资、装备、专家、队伍等要素的应急数据共享体系，实现应急物资设备管理全流程数字化联动。持续优化全区消防站布局，加快推进鸿福路消防站、枫桥 2 号站规划建设。建设高新区应急科普实训基地，实现所有功能片区安全生产培训中心全覆盖。完善区、镇（街道）、基层单位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在社区、学校、企事业单位广泛开展应急安全教育。

第五节 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完善社会治理政策，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小区治理系列行动，持续加强居民小区党组织建设，健全小区治理“四方协同”、

党员干部社情民意联系等机制。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三张清单”，建立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大力发展志愿服务事业，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开展党建引领“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试点，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发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完善居民议事协商机制。提升基层网格治理效能，优化区级、镇级网格化服务管理清单，推动网格治理和执法有机配合。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提升“民呼我为”等服务平台功能，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机制。深化“中心+社区”公共服务机制创新，全面建立以“海棠花红”党群服务中心为主阵地的基层服务矩阵，推动卫生、文化、教育、法律等服务向村（社区）延伸。

专栏 14-2：数字社会治理建设重点
推进智慧社区、数字乡村建设，建立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共同运营、利益共享的智慧服务机制。拓展村（社区）智慧社会治理场景、智慧公共服务场景、智慧便民服务场景，提升城乡基层社会治理的智能水平。集约建设智慧社区服务平台，创新智慧社区建设运营的市场化、社会化模式，将现有基层智慧社区服务平台转化为本地化、生活化、特色化的服务平台。推进村（社区）智慧技防，推动雪亮技防工程向社区、农村延伸。

提高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多元化解机制，守牢“排查—预警—分流—化解—反馈”闭环链条，优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形成司法、行政、行业、社会协同联动的风险化解强大合力，确保

矛盾风险隐患尽早发现、精准分流、高效处置。完善直接听取群众意见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重点人群心理疏导和危机干预。持续推进“枫桥式村（社区）”示范建设，健全社区议事会、听证会、评议会等协商机制。统筹专业调解组织、心理服务机构、社区党员干部等资源，构筑以人民调解为基础，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效衔接的格局，推动矛盾纠纷在基层得到有效化解。持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优化健全“数字信访”工作模式，深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力度。

第十五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全力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统筹推进，完善规划衔接落实机制，强化政策协同保障，凝聚各方智慧和力量，确保“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实现。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各级党组织在规划实施中的领导责任，确保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开展干部国际化专业化能力锻造行动，深入实施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提升工程、年轻干部“一线工程”，持续提升党员干部综合能力素质，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第二节 强化政策要素支持

健全以发展规划为导向的政策协同体系，科创、产业、就业、投资、消费、城乡等公共政策的制定，服从和服务于发展规划，形成政策合力。推动财政支出、金融资本优先支持发展规划确定

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事项举措和重大工程项目等。制定完善与发展规划相匹配的土地、人才、环保、用能等政策措施，引导资源要素向规划确定的重点方向集聚，为规划实施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建立规划的有效衔接机制，确保规划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将规划目标分解至各年度重点任务，加强年度计划落实，体现发展规划年度实施重点。完善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制度，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建立健全规划目标任务的调整修订机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和实际情况，及时对规划进行调整优化，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实效性。

第四节 凝聚社会各方力量

推行规划政务信息公开，创新和丰富规划宣传形式，提高全社会对规划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及时报道规划实施新成效新做法，形成全区上下共同推进规划实施的良好局面。充分发挥人大监督落实、政协建言献策作用，发挥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拓宽人民群众反映意见和建议的渠道，形成更广泛、更深入、更全面推进规划实施的强大动力和活力。